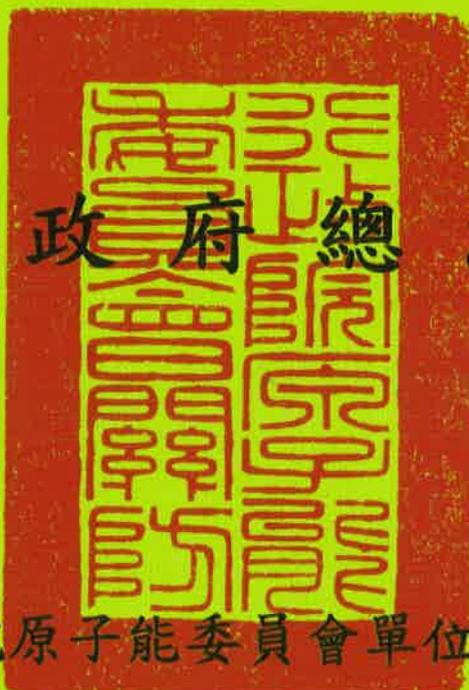


17-1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單位決算

(審定本)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編印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 總說明.....	1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20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24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6
(五)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34
(六)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36
(七)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38
(八) 平衡表.....	40
(九) 資本資產表.....	41
(十) 現金出納表.....	42
(十一) 專戶存款明細表.....	43
(十二) 預付款明細表.....	44
(十三)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45
(十四)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46
(十五)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50
(十六)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51
(十七) 資本資產變動表.....	52
(十八)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54
(十九)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56
(二十)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60
(二十一)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64
(二十二) 收入支出彙計表.....	66
(二十三)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67
(二十四) 歲出保留分析表.....	70
(二十五)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72
(二十六) 人事費分析表.....	74
(二十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76
(二十八)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82
(二十九)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88
(三十)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100
(三十一)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102
(三十二)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104

(三十三)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105
(三十四)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
(三十五)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08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預算執行結果：

歲入部分：

1. 本年度預算數 113,121,000 元，決算數 123,489,267 元，超收 10,368,267 元，執行率 109.17%，各項來源別子目執行情形如下：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1,500,000 元，決算數 760,000 元，短收 740,000 元，執行率 50.67%，係因廠商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處以罰鍰案件較預期減少。
 - (2) 賠償收入：預算數 10,000 元，決算數 70,524 元，超收 60,524 元，執行率 705.24%，係因廠商履約逾期情形較預期增加。
 - (3) 行政規費收入：預算數 111,576,000 元，決算數 122,262,563 元，超收 10,686,563 元，執行率 109.58%。
 - (4) 使用規費收入：決算數 12,000 元，係租借場地等收入，屬預算外收入。
 - (5) 廢舊物資售價：決算數 59,737 元，係標售報廢財物等收入，屬預算外收入。
 - (6) 雜項收入：預算數 35,000 元，決算數 324,443 元，超收 289,443 元，執行率 926.68%，係出售出版品等收入較預期增加。
2. 以前年度轉入數 100,000 元，實現數 0 元，註銷數 100,000 元，係廠商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處以罰鍰案件，業經積極追繳並取得債權憑證，依規定報請審計部同意註銷。

歲出部分：

1. 本年度預算數 542,780,000 元，決算數 510,589,386 元（實現數 504,811,386 元，保留數 5,778,000 元），執行率 94.07%，賸餘數 32,190,614 元，各項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329,742,000 元，決算數 303,927,984 元，執行率 92.17%，賸餘數 25,814,016 元。
 - (2) 原子能科學發展：預算數 79,801,000 元，決算數 76,948,635 元（實現數 71,170,635 元，保留數 5,778,000 元），執行率 96.43%，賸餘數 2,852,365 元。
 - (3)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預算數 55,710,000 元，決算數 54,513,793 元，執行率 97.85%，賸餘數 1,196,207 元。
 - (4) 核設施安全管制：預算數 61,457,000 元，決算數 60,476,699 元，執行率 98.4%，賸餘數 980,301 元。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5) 核子保安與應變：預算數 15,865,000 元，決算數 14,722,275 元，執行率 92.8%，賸餘數 1,142,725 元。

(6)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205,000 元，未動支。

2. 以前年度轉入數 4,163,000 元，實現數 4,163,000 元，已全數執行完竣。

(二)平衡表、資本資產表簡述：

1. 平衡表：

(1) 專戶存款 7,702,863 元，係履約保證金、保固金、勞健保費及離職儲金等款項。

(2) 預付款 5,778,000 元，係與科技部共同辦理之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經科技部同意展期至 108 年度繼續執行。

(3) 存出保證金 400 元，係廉政檢舉信箱保證金。

(4) 存入保證金 2,526,740 元，係本會採購案之履約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

(5) 應付代收款 100,152 元，係自提之公、健保及退撫基金。

(6) 應付保管款 5,075,971 元，係公提及自提之離職儲金。

2. 資本資產表：

(1) 土地 546,989,985 元，係本會辦公大樓、首長官舍及代管輻射屋之土地。

(2) 房屋建築及設備 212,088,362 元，係本會辦公大樓、首長官舍及代管之輻射屋。

(3) 機械及設備 47,655,725 元，係本會測試儀器、電腦週邊等設備。

(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44,351 元，係本會車輛及公務手機、電話傳真機等設備。

(5) 雜項設備 1,516,229 元，係本會圖書及數位投影機、沙發等設備。

(6) 無形資產 17,474,615 元，係本會建置之系統及購置之軟體。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針對平衡表、資本資產表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 以上之科目說明如下：

(一)平衡表：

1. 專戶存款期初金額為 10,307,138 元，期末金額為 7,702,863 元，減少 2,604,275 元，減少幅度達 25.27%，主要係離職儲金專戶存款減少所致。

2. 應收帳款期初金額為 100,000 元，期末金額為 0 元，減少 100,000 元，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主要係廠商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處以罰鍰案件，業經審計部同意註銷所致。

3. 預付款期初金額為 4,163,000 元，期末金額為 5,778,000 元，增加 1,615,000 元，增加幅度達 38.79%，係展延至下年度繼續執行之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增加所致。
4. 應付代收款期初金額為 29,644 元，期末金額為 100,152 元，增加 70,508 元，增加幅度達 237.85%，主要係自提健保、公保及代扣之補充保費增加所致。
5. 應付保管款期初金額為 8,100,114 元，期末金額為 5,075,971 元，減少 3,024,143 元，減少幅度達 37.33%，主要係自提公提及自提之離職儲金減少所致。

(二)資本資產表：

1. 雜項設備期初金額為 2,198,704 元，期末金額為 1,516,229 元，減少 682,475 元，減少幅度達 31.04%，主要係放射能分析儀等設備移撥輻射偵測中心所致。
2. 無形資產期初金額為 11,264,044 元，期末金額為 17,474,615 元，增加 6,210,571 元，增加幅度達 55.14%，主要係建置全國輻射源進出口簽審通關資訊系統所致。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原子能科學發展

辦理施政規劃與績效管理，推動組織改造及法規鬆綁政策；舉辦「2017 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並與美方國務院及核管會技術經驗交流；善盡國際核子保防義務，國際原子能總署連續第 12 年宣告我國為「所有核物料均用於核能和平用途」國家之列；擴大「公眾參與平台」參與機制與討論範疇；拓展原子能科技民生應用及強化核能技術及核電廠除役之安全研究。

2.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執行核能電廠之輻射安全管制工作，完備環境輻射預警機制，確保人員及環境之輻射安全；持續加強全國輻射源的安全管制工作，及推動輻射診療設備醫療曝露品質保證制度，完成 468 部高強度或高風險輻射源的輻射安全檢查及 442 部輻射醫療曝露品保設備的輻射安全檢查，妥善率均達 100%；完成「全國輻射源進出口簽審通關資訊系統」2.0 版建置，提升服務品質及資安效能；辦理輻射屋居民之後續醫療照護，完成 705 位年輻射劑量達 5 毫西弗以上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及規劃 108 年度擴大辦理年輻射劑量達 1 至 5 毫西弗輻射屋居民之健康照護計畫。

3.核設施安全管制

執行運轉中核能電廠駐廠、專案與大修視察、異常事件查證作業、安全審查、核照作業，及龍門核能電廠資產維護期間之設備維護視察等，以確保各項作業符合安全要求及品質保證方案。另亦執行委託研究核能電廠安全管制與後福島管制法規、核能電廠機械材料及除役安全管制技術精進研究，及核能電廠地震反應與土木結構安全分析等。

4.核子保安與應變

執行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整備視察以及無預警動員測試，確保應變效能；為落實政府資訊透明化政策，將業者通報事件於 24 小時內上網，讓民眾即時掌握核能或輻射之重要訊息；修正輻射災害防救業務計畫，強化災害防救效能；持續協助地方政府提升輻射災害防救能量，強化中央與地方聯防作業；持續透過輻射災害防救與應變技術研究，提昇輻災應變與整備技術研發及作業效能。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原子能科學發展	一、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	一、核能安全科技研究 二、放射性物料安全科技研究 三、輻射防護與放射醫學科技研究 四、人才培訓與風險溝通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項計畫與科技部經費共構，結合國內學術單位推動原子能科學技術研究計畫，共分四個領域。107 年度本會與國內 14 間大專校院合作執行 28 項計畫，其中包括核能安全科技研究領域 5 項、放射性物料安全科技研究領域 6 項、輻射防護與放射醫學科技研究領域 8 項、以及人才培訓與風險溝通研究領域 9 項。 2. 為使各項計畫執行能符合規劃進度，完成 28 項計畫之期中進度執行查核，查核結果均符合預期進度。 3. 同時為促進成果交流與國內學術互動，107 年度依例辦理成果發表會，以提升整體研發成果及動能；本年度中辦理 106 年度成果發表會，與會者反應踴躍及熱烈。 4. 檢視年度內各項計畫期末執行情形，其中 6 項計畫因故未能於年底完成，均已申請且獲同意展期，其餘計畫均已依原訂目標及期限完成。 	未及於年底執行完竣之計畫，已依規定完成計畫展期及申請預算保留作業，後續將由計畫協同主持人督促於時限內完成。
	二、核能技術及核電廠除役之安	一、輕水式反應器運轉安全強化及事故情況下安全保障之研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評估核三廠蒸汽產生器塞管率對斷然處置措施程序之影響性。 2. 完成平行通道沸騰雙相流環路垂直震動實驗及對平行沸騰通道振盪模式之影響分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全強 化研 究		<p>析。</p> <p>3. 將完整的辨識系統建置於 FPGA 平台上,並與電廠模擬器相連結,透過驗證實驗顯示,此系統可成功偵測與辨識肇始事件。</p> <p>4. 完成高溫 320°C 環境中之合金 X-750 試片之應力腐蝕行為分析及高溫 320°C 環境中之合金 X-750 試片之電化學腐蝕行為分析。</p> <p>5. 完成 CCFL 相關實驗與分析模式之蒐集彙整與研究,以及 CCFL 實驗之初步規劃。</p>	
		二、核能電廠圍阻體嚴重事故安全分析	<p>1. 完成核三廠 PWR 圍阻體於電廠全黑情境(SBO)下,以 MELCOR 程式評估氫氣產生率及氫氣遷移。</p> <p>2. 完成以 FLUENT 程式進行核三廠 PWR 圍阻體加裝 PAR 被動式觸媒氫氣再結合器之分析驗證。</p> <p>3. 完成以 FLUENT 程式進行核三廠 PWR 圍阻體排氣過濾系統之分析驗證。</p>	
		三、用過燃料池冷卻能力安全分析精進	<p>1. 完成核三廠 TRACE 燃料池模式精進-將燃料進行分區,取得較細節化之分析結果。</p> <p>2. 完成 TRACE 核三廠全燃料池灑水冷卻分析,並進行 FRAPTRAN 之護套完整性之相關運算。</p> <p>3. 完成核三廠嚴重事故相關程式 MELCOR 之模式精進及</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靈敏度參數探討。</p> <p>4. 與既有之分析模式進行結果比較，同時進行程式平行驗證。</p>	
		<p>四、核能安全技術研究暨國際合作</p>	<p>1. 建立爐心中子物理計算與熱水流分析程式計算的連結。</p> <p>2. 完成自有 VHTR 爐心中子物理計算程式系列的建立。</p> <p>3. 完成具有先天安全之新型 VHTR 爐心的初步設計。</p> <p>4. 探討傾斜角對於沸騰之影響，並分別利用熱電偶以及高速攝影機記錄沸騰曲線以及汽泡動力行為，並使用實驗所量測之資料，評估現有沸騰模型對於傾斜之沸騰之適用性。</p> <p>5. 開發在高溫下具有良好抗氧化性之高熵薄膜，並探討鈾-4 燃料護套鍍著高熵合金薄膜在 850°C 的氧化特性。</p> <p>6. 探討沿爐壁淬冷熔融物質淬冷現象，以不同傾斜角度之不銹鋼板模擬反應器下空乏區內壁進行研究，進一步探討不同水位深度、不同落差高度及不同冷卻水的淬冷現象。</p> <p>7. 完成台灣海域海水計 202 件、海生物計 72 件及累積試樣(海底沉積物、岸沙、河沙)計 76 件，共計 350 件海域樣品之放射性核種分析，分析結果並無輻射異常之情形。</p> <p>8. 完成國民輻射劑量作業規</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劃。20 年來國人居住環境改變，國民輻射劑量的來源也與過去有相當的差異，例如醫療輻射受檢次數、住宅型態、出國旅遊頻次以及飲食習慣等，規劃對於國民輻射劑量影響較大之項目如醫療輻射、氬氣、食品飲水、抽煙等項目進行調查。</p> <p>9. 完成蒐集國外美、德、法、日等相關之除役具體法制經驗，及除役作業期間核賠法適用性與資訊公開辦理情形。</p>	
		五、核電廠除役與室內乾貯安全審查技術之研究	<p>1. 本研究可提供 RESRAD-OFFSITE 程式之模擬流程、參數設計、分析成果，以及除役核電廠對於廠址外居民健康與生物環境影響之輻射安全評估。</p> <p>2. 本研究可作為應用 RESRAD-OFFSITE 程式於輻射污染建築物、除役核電廠、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設施之輻射安全評估與程式驗證技術研究之參考。</p> <p>3. 在 Humboldt Bay 電廠的經驗中，對物質與設備的處置採用 MARSAME 程序，允許材料回收，確定最具成本效益的處置方案，允許材料分離，提供最有效的調查，提供正式的流程來評估調查的要求，從而節省可觀的經費並符合輻射安全規範。本研</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究所舉之範例文件可供未來我國除役核能電廠時對物質與設備處置時的參考。</p> <p>4. 本研究針對 RESRAD-ONSITE 程式的概率性分析功能進行解析，可藉此評估參數不確定性的影響並建立參數值選定流程。</p> <p>5. 已整理美國、德國、國際原子能總署 IAEA 的除役規範資料，將其除役作業及排程規劃的工作重點、規範事項以及準備策略進行研析與彙整，於比對與探討後，提出管制單位審查方向、建議及除役作業與排程規劃審查導則草案，精進除役審查技術。</p> <p>6. 完成 RESRAD-BUILD 之安裝與測試，並針對各項輸入參數進行分類，瞭解每一項輸入參數的物理意義，並完成主要參數的靈敏度分析。同時完成建構比較基準模型，做為研析 RESRAD 除役人員劑量與工作場所之評估。</p> <p>7. 完成德、日、英、美國之乾式貯存相關技術文件研析並經同儕審查制度，提出室內乾式貯存設施安全分析報告導則修訂建議，以及室內乾式貯存設施安全分析報告審查規範修訂建議，供主管機關參考。</p> <p>8. 完成建置室內乾式貯存設施</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 善措施
			<p>安全驗證技術之先期研究，並初步演示 CASTOR 與 NAC-UMS 兩套系統之臨界、結構、熱流、屏蔽及意外事故等安全議題，以作為後續發展平行驗證技術之參考。</p> <p>9. 完成「低放射性廢棄物整桶量測品質保證作業規範草案」。</p> <p>10. 建立「低放射性廢棄物整桶量測品質保證規範之審查導則」。</p> <p>11. 建構「低放廢棄物處理貯存設施意外事件評估與應變措施之審查導則草案」。</p>	
二、游離 輻射 安全 防護	一、強化 輻射 安全 與 輻射 醫療 品質 技術 研究	一、執行放射診 斷設備之輻 射安全與醫 療暴露品保 作業研究	<p>1. 執行我國放射診斷設備輻射安全暨醫療曝露之品質保證作業研究，完成 180 部電腦斷層掃描儀與 160 部乳房 X 光攝影儀之抽樣檢查及統計，以確保其醫療曝露品質均符合法規要求，保障 280 萬人次接受放射診斷民眾之醫療曝露品質及輻射安全。</p> <p>2. 辦理透視攝影 X 光機輻射安全暨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之研究，完成 75 部透視攝影 X 光機之訪查及統計，掌握國內醫療院所執行透視攝影輻射安全及曝露品質保證作業之現況。</p> <p>3. 完成「可適用於各廠牌之數位式乳房 X 光攝影品保程序書」可行性測試及精進作</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業，並辦理數位式乳房 X 光攝影儀教育訓練。 4. 完成放射診療設備受檢者曝露問卷統計分析，提出我國電腦斷層掃描儀及乳房 X 光攝影儀之國家診斷劑量參考水平更新建議。	
		二、執行放射治療設備之輻射安全與醫療曝露品保作業研究	1. 執行我國放射治療設備輻射安全暨醫療曝露之品質保證作業研究，完成 139 部醫用直線加速器、8 部加馬刀、36 部遙控式後荷近接治療機、20 部電腦斷層治療機及 6 部電腦刀之抽樣檢查及統計，以確保其醫療曝露品質均符合法規要求，保障 130 萬人次接受放射治療民眾之醫療曝露品質及輻射安全。 2. 在新型放射治療技術方面，完成「強度調控放射治療-治療計畫劑量驗證研究報告」，輔導醫療院所品質保證專業人員，提出增進強度調控放射治療技術劑量與位置準確性之建議書。 3. 依據執行我國放射治療設備輻射安全暨醫療曝露之品質保證作業研究，透過研究團隊的工作分配及討論，學習建立任務工作群，針對研究議題，有系統的分析問題及提出解決方案。 4. 辦理 3 場醫療曝露品保專業訓練，持續協助國內放射治療品保人員，了解全國品保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 善措施
			執行狀況，藉由討論及分享研究經驗，提昇放射治療醫療曝露品保人員專業能力。	
		三、執行計畫曝露量測規範建立與輻射安全風險評估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 258 部靜電消除器、移動型 X 光機及獸醫院 X 光機等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之輻射安全檢測、統計研究、劑量評估與輻射安全風險分析。 2. 蒐集及研析國際在輻射偵測、偵檢儀器相關之技術資訊，以了解其特性要求及規定，並檢視我國輻射防護相關法令，持續精進輻射安全管制技術。 	
		四、心導管與血管攝影 X 光機之醫療曝露品保作業納法試辦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我國心導管與血管攝影 X 光機之醫療曝露品保作業納法先期研究，進行問卷調查，及訂定適用之品保標準、品保作業程序書。 2. 邀請國內醫療曝露品保專家組成訪視團隊，赴醫療院所進行現場實測及輔導，完成 75 部透視攝影 X 光機專案訪視，以瞭解臨床品保作業執行所遇困難及其相關解決策略。 3. 辦理 17 場心導管與血管攝影 X 光機之醫療曝露品保實作及講習訓練，以輔導醫療院所瞭解該項品保作業內容並培養具執行能力之人員。 	
	二、核設施除役與輻射防護	一、執行核設施除役輻射防護管制技術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考美國核管會對於核電廠除役作業相關視察程序，完成我國未來核電廠除役作業之視察建議，確保核電廠除役期間周圍環境及民眾之輻射安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 善措施
	劑量 評估 驗證 技術 研究 計畫		<p>全。</p> <p>2. 完成人工尿樣及人工糞樣環境核種分析儀器校正用參考物質製備，並依據 ISO Guide34、35 之技術需求，完成樣品均勻度測試及添加核種之不確定度評估，確保量測環境試樣加馬核種活度之準確性及可追溯性。</p> <p>3. 針對核設施廠區環境試樣調查基準設定進行研究，完成目前設定值之設定依據檢視、評估模式所使用劑量標準、曝露情節及參數之合適性，確保核設施廠區例行運轉預警機制能發揮正常功能，以保障民眾及環境輻射安全。</p>	
		二、執行輻射防護能力試驗技術研究	<p>1. 分別依據 ANSI N13.32 和 TAF-CNLA-T06 完成跨年度肢端劑量計測(試運轉)與第 7 次輻射偵檢儀器校正能力試驗研究，於 5 月 24 日召開總結研討會，分析國內 8 家肢端劑量和 5 家儀器校正實驗室現況及評估新國際規範的適用性，作為實驗室劑量校正追溯之管制應用研究，確保國內約 7 千餘部非醫用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1 萬 8 千餘部醫用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及各輻射作業場所之輻射作業品質、輻射從業人員和環境輻射安全。</p> <p>2. 分別依據 TAF-CNLA-T09(2) 和 TAF-CNLA-T10(3) 完成</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2018 年環境試樣放射性核種分析和中低強度核種分析能力試驗研究，於 10 月 4 日召開總結研討會，分別分析國內 16 家實驗室技術和品質現況，作為核種分析實驗室活度校正追溯之管制應用研究，保障輻射作業場所和環境輻射安全。</p> <p>3. 參考 ANSI N13.11 2009 年版標準(於 2015 年 3 月頒布重申通知)，完成規範可行性研究及測試領域人員體外劑量評估技術規範 TAF-CNLA-T08 修訂草案，研究引入最新國際規範以作為人員劑量評估實驗室劑量校正追溯之管制應用，使國內規範與國際接軌。</p>	
		三、執行輻射應用劑量評估與檢校技術研究	<p>1. 完成國內 15 家核子醫學科活度計校驗模式之現況調查，並使用與臨床相仿之試瓶膠體型射源校驗及結果統計分析，更進一步了解活度計之特性、誤差來源及分析國內各醫院活度計準確度狀況，作為國內核子醫學設備醫療曝露品保作業之參考。</p> <p>2. 建立加速器設施正確的中子劑量評估技術，完成不同類型加速器設施輻射產生中子機制的差異，完善傳統中子偵檢器的高能中子劑量低估修正建議。提升國內中子輻射場的分析與測量能力，並將本研究成果提供國內醫療院所、加速</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 善措施
			<p>器設施及校正實驗室參考，可提升國內中子校正技術服務能量，亦可提供主管機關參考，提升國內加速器輻射安全管制的機制。</p> <p>3. 熱發光劑量計直線能量轉移系統更進一步以直線加速器光子作為校正源模型建構，完成理論計算與實驗測量之系統驗證，可評估質子治療之劑量與平均直線能量轉移，未來可推廣應用至病人安全與環境輻射安全評估之相關應用，提升劑量評估準確性與作為輻射防護之重要參考。</p>	
		<p>四、執行人員生物劑量染色體變異評估技術研究</p>	<p>1. 執行 3 例國人背景值與一例反應曲線染色體影像分析，試驗之成果將擴充我國生物劑量背景值與劑量反應資料，俾利精進歷年研究成果之代表性。</p> <p>2. 完成我國與加拿大衛生部之 107 年度國際比對工作，可作為 ISO17025 實驗室品質管控能力比對實證，檢視結果已於 5 月 22 日電郵回覆加拿大衛生部，預期結果將與國際一致。</p> <p>3. 6 月 30 日與中華醫學會等單位共同舉行輻射醫療處置暨核醫診療研討會，及 11 月 17 日參加台灣核子醫學會會議，發表生物劑量實驗室於核意外災害應用計畫，及緊急事故應變處理方法兩篇口頭報</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 善措施
			告研究論文。	
三、核設 施安 全管 制	核能電廠 安全管制 法規與技 術研究計 畫	一、核電廠管制 技術與核能 組件非破壞 檢測技術應 用與研究	1. 完成超音波檢測波傳路徑研究之檢測實驗試片製作及實驗。 2. 完成蒐集鐳道內部金相EBSD計算勁度矩陣及材料數據，及CIVA波傳模擬分析與實驗結果比對。 3. 完成撰寫5篇核安資訊報告。	
		二、核電廠熱水 流安全分析 程式應用與 驗證	1. 完成核三廠類福島事故案例之TRACE分析模式計算。 2. 完成核一廠機組爐心、燃料池與燃料束幾何分析模式之開發，並透過案例驗證其分析模式之可用性。包含依據所蒐集之核一廠設計資料完成反應器爐心分析模式開發、以決定論法 Denovo 作簡易的伴隨函數遷移計算完成核一廠爐心與燃料池分析模式、使用TROT(S16)及MAVRIC(CE)等方法進行運轉期間之中子與加馬通量計算。	
		三、MAAP 程式 模擬核能電 廠嚴重事故 應變策略	配合本年度核一廠演習劇本，針對機組 Mode5+組態，完成修改功率運轉下之核一廠 MELCOR 輸入檔及實務演算。	
		四、國際核能管 制法規與後 福島改善研 究	1. 完成日本核電廠海嘯機率性風險評估實施標準及應用案例分析。 2. 完成蒐集火山危害分析相關文獻資料共8篇。 3. 完成 MELCOR 核三廠演習劇本實務演算作業，並與 MAA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 善措施
			程式結果進行比較。	
		五、風險告知視察工具暨導引開發與維護	建置完成核二廠風險告知視察工具 PRISE 功能及其測試與修正作業。	
		六、核能系統壓力邊界組件材料劣化與防治技術開發	完成加氫水化學抑制冷作 Alloy 600 合金應力腐蝕測試，及試片破斷面分析及裂縫生長速率計算。	
		七、核電廠除役期間停機過渡階段安全管理技術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彙整除役期間停機過渡階段仍需留用設備(機械、結構)之老化評估管理資料。 2. 完成蒐集國內 85 年至 105 年除役技術相關研究報告。 3. 完成彙整國外已除役或除役中電廠有關噴砂除汙資料。 4. 完成用過燃料池火災暨消防管制研究之相關池水溫度分析。 5. 完成彙整國外除役未預期事件報告。 	
		八、核電廠超越設計地震之地震安全管理技術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小波分析法擷取近斷層震波之脈衝內涵，並建立近斷層震波之篩檢量化指標，並與 PEER 報告數值比對驗證其計算結果。 2. 完成蒐集海底山崩歷史事件及潛勢區資料，並執行海嘯情境模擬，及離散顆粒崩塌體的三維波傳數值模式測試。 3. 完成日本 311 核災後新增海嘯牆設計規範與 ASCE 7 和 FEMA P646 海嘯作用力之差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 善措施
			異分析。 4. 完成 ANSI/ANS 的核電廠結構健康檢測和核電廠地震停機 CAV 門檻值文獻研析，及核電廠 RC 結構核能安全評估流程之理論推導。	
		九、核電廠結構地震反應安全分析管制技術研究	完成核三廠輔機/控制廠房之分析模型幾何形狀及材料參數之輸入，並將之與 105 年完成之圍阻體模型整合。	
四、核子 保安 與應 變	一、輻射 災害 防救 與應 變技 術之 研究 發展	一、輻射災害鑑識分析能力建立	<p>自 105 年起預定在 4 年內逐步完成南部備援實驗室之建置作業，本(107)年度工作為持續建置輻射災害放射性分析備援實驗室儀器設備及擴充分析技術能力，主要成果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備援實驗室通過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游離輻射領域食品加馬核種分析測試實驗室認證。 2. 備援實驗室參加國際原子能總署 (IAEA) 及 TAF 舉辦之放射性分析能力試驗，並通過測試。 3. 備援實驗室購置第 2 套純鍺半導體偵檢器 (HpGe) 加馬能譜分析系統，提升檢測能量。 4. 輻射偵測中心完成水樣總貝他/總阿伐分析技術能力精進及相關技術報告 1 份，可作為緊急應變時水樣輻射污染檢測之參考依據。 5. 輻射偵測中心購置 1 套液態閃爍計數器，同時配合儀器設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備完成相關檢測分析方法之建立。	
		二、輻射災害防救與應變相關技術研究	1. 完成國際上有關重大輻射災害災後復原及核能電廠除役期間之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相關案例、實務及規範等最新資料之蒐集與研析。 2. 完成輻射彈事件民眾防護導則之研究建議。 3. 完成核能電廠除役期間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管制視察導則、核能電廠資通安全視察程序、輻射犯罪偵查標準作業程序等之研究建議。 4. 辦理 4 場次地方政府輻射災害防救講習及 1 場次輻射災害風險管理與犯罪偵查研習等相關訓練。	

(三)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106 年度				
原子能科學發展	原子能科技學術研究合作計畫	對私校之獎助等共 4 案	本案保留數 4,163,000 元，業已全數執行完竣。	

四、其他重要說明

本會預算之執行均本撙節原則，依預算法、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規辦理。

原子能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10,000	0	1,510,000
	152			0448010000-6 原子能委員會	1,510,000	0	1,510,000
		01		044801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500,000	0	1,500,000
			01	0448010101-3 罰金罰鍰	1,500,000	0	1,500,000
			02	0448010300-0 賠償收入	10,000	0	10,000
			01	0448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10,000	0	10,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11,576,000	0	111,576,000
	123			0548010000-1 原子能委員會	111,576,000	0	111,576,000
		01		0548010100-6 行政規費收入	111,576,000	0	111,576,000
			01	0548010101-9 審查費	106,743,000	0	106,743,000
			02	0548010102-1 證照費	2,918,000	0	2,918,000
			03	0548010104-7 考試報名費	1,915,000	0	1,915,000
			02	0548010300-5 使用規費收入	0	0	0
			01	054801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0	0	0
	167			0748010000-2 原子能委員會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830,524	0	0	830,524	-679,476	55.00
830,524	0	0	830,524	-679,476	55.00
760,000	0	0	760,000	-740,000	50.67
760,000	0	0	760,000	-740,000	50.67
70,524	0	0	70,524	60,524	705.24
70,524	0	0	70,524	60,524	705.24
122,274,563	0	0	122,274,563	10,698,563	109.59
122,274,563	0	0	122,274,563	10,698,563	109.59
122,262,563	0	0	122,262,563	10,686,563	109.58
119,067,563	0	0	119,067,563	12,324,563	111.55
1,337,000	0	0	1,337,000	-1,581,000	45.82
1,858,000	0	0	1,858,000	-57,000	97.02
12,000	0	0	12,000	12,000	
12,000	0	0	12,000	12,000	
59,737	0	0	59,737	59,737	
59,737	0	0	59,737	59,737	

原子能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1	074801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35,000	0	35,000
	164			1148010000-6 原子能委員會	35,000	0	35,000
			01	1148010900-7 雜項收入	35,000	0	35,000
			01	1148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14801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35,000	0	35,000
				經常門小計	113,121,000	0	113,121,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113,121,000	0	113,121,00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59,737	0	0	59,737	59,737	
324,443	0	0	324,443	289,443	926.98
324,443	0	0	324,443	289,443	926.98
324,443	0	0	324,443	289,443	926.98
221,279	0	0	221,279	221,279	
103,164	0	0	103,164	68,164	294.75
123,489,267	0	0	123,489,267	10,368,267	109.17
0	0	0	0	0	
123,489,267	0	0	123,489,267	10,368,267	109.17

原子能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547,921,355	0	0	0
		01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329,742,000	0	0	0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212,833,000	0	0	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79,801,000	0	0	0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55,710,000	0	0	0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61,457,000	0	0	0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15,865,000	0	0	0
		04		5248019800-2 第一預備金	205,000	0	0	0
		05		5277015200-3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5,141,355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50,242,819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8,572,323	0	0	0
		02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670,496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596,27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 教育補助	2,596,270	0	0	0
				合計	600,760,444	0	0	0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47,921,355	509,952,741	5,778,000	-32,190,614	94.12
	0	515,730,741		
329,742,000	303,927,984	0	-25,814,016	92.17
	0	303,927,984		
212,833,000	200,883,402	5,778,000	-6,171,598	97.10
	0	206,661,402		
79,801,000	71,170,635	5,778,000	-2,852,365	96.43
	0	76,948,635		
55,710,000	54,513,793	0	-1,196,207	97.85
	0	54,513,793		
61,457,000	60,476,699	0	-980,301	98.40
	0	60,476,699		
15,865,000	14,722,275	0	-1,142,725	92.80
	0	14,722,275		
205,000	0	0	-205,000	0.00
	0	0		
5,141,355	5,141,355	0	0	100.00
	0	5,141,355		
50,242,819	50,242,819	0	0	100.00
	0	50,242,819		
48,572,323	48,572,323	0	0	100.00
	0	48,572,323		
1,670,496	1,670,496	0	0	100.00
	0	1,670,496		
2,596,270	2,596,270	0	0	100.00
	0	2,596,270		
2,596,270	2,596,270	0	0	100.00
	0	2,596,270		
600,760,444	562,791,830	5,778,000	-32,190,614	94.64
	0	568,569,830		

原子能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7	01			0048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542,780,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07,071,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35,709,000	0	0	0		
						0	-1,328,751	-1,328,751		
						0	1,328,751	1,328,75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542,780,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07,071,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35,709,000	0	0	0		
						0	-1,328,751	-1,328,751		
						0	1,328,751	1,328,751		
				01	01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327,651,000	0	0	0
						01 人事費	305,701,000	0	0	0
			02 業務費	21,884,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66,000	0	0	0			
					0	-415,147	-415,147			
					0	0	0			
					0	0	0			
					0	415,147	415,147			
					0	0	0			
					0	415,147	415,147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212,833,000	0	0	0			
				0	0	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76,540,000	0	0	0				
				0	0	0				
		02 業務費	53,740,000	0	0	0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42,780,000	504,811,386	5,778,000	-32,190,614	94.07
	0	510,589,386		
505,742,249	468,100,155	5,778,000	-31,864,094	93.70
	0	473,878,155		
37,037,751	36,711,231	0	-326,520	99.12
	0	36,711,231		
542,780,000	504,811,386	5,778,000	-32,190,614	94.07
	0	510,589,386		
505,742,249	468,100,155	5,778,000	-31,864,094	93.70
	0	473,878,155		
37,037,751	36,711,231	0	-326,520	99.12
	0	36,711,231		
327,235,853	301,421,837	0	-25,814,016	92.11
	0	301,421,837		
305,701,000	280,285,138	0	-25,415,862	91.69
	0	280,285,138		
21,468,853	21,078,199	0	-390,654	98.18
	0	21,078,199		
66,000	58,500	0	-7,500	88.64
	0	58,500		
2,506,147	2,506,147	0	0	100.00
	0	2,506,147		
2,506,147	2,506,147	0	0	100.00
	0	2,506,147		
212,833,000	200,883,402	5,778,000	-6,171,598	97.10
	0	206,661,402		
76,540,000	68,022,499	5,778,000	-2,739,501	96.42
	0	73,800,499		
53,740,000	52,800,499	0	-939,501	98.25
	0	52,800,499		

原子能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獎補助費	22,800,000	0	0	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3,261,000	0	0	0
				02 業務費	3,170,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91,000	0	0	0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41,460,000	0	0	0
				02 業務費	41,460,000	0	0	0
						0	-904,634	-904,634
						0	0	0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14,250,000	0	0	0
				02 業務費	4,000,000	0	0	0
						0	-904,634	-904,634
						0	0	0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51,668,000	0	0	0
				02 業務費	51,668,000	0	0	0
						0	-8,970	-8,970
						0	0	0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9,789,000	0	0	0
				02 業務費	9,600,000	0	0	0
						0	8,970	8,970
				03 設備及投資	189,000	0	0	0
						0	8,970	8,970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9,547,000	0	0	0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2,800,000	15,222,000	5,778,000	-1,800,000	92.11
	0	21,000,000		
3,261,000	3,148,136	0	-112,864	96.54
	0	3,148,136		
3,170,000	3,067,100	0	-102,900	96.75
	0	3,067,100		
91,000	81,036	0	-9,964	89.05
	0	81,036		
40,555,366	39,360,198	0	-1,195,168	97.05
	0	39,360,198		
40,555,366	39,360,198	0	-1,195,168	97.05
	0	39,360,198		
15,154,634	15,153,595	0	-1,039	99.99
	0	15,153,595		
4,000,000	3,998,961	0	-1,039	99.97
	0	3,998,961		
11,154,634	11,154,634	0	0	100.00
	0	11,154,634		
51,659,030	50,732,642	0	-926,388	98.21
	0	50,732,642		
51,659,030	50,732,642	0	-926,388	98.21
	0	50,732,642		
9,797,970	9,744,057	0	-53,913	99.45
	0	9,744,057		
9,600,000	9,546,087	0	-53,913	99.44
	0	9,546,087		
197,970	197,970	0	0	100.00
	0	197,970		
9,547,000	8,562,979	0	-984,021	89.69
	0	8,562,979		

原子能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業務費	9,547,000	0	0	0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6,318,000	0	0	0
				02 業務費	5,955,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363,000	0	0	0
		04		5248019800-2 第一預備金	205,000	0	0	0
				09 預備金	205,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 補助	2,596,270	0	0	0
				01 人事費	2,596,270	0	0	0
				經常門小計	2,596,27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8,572,323	0	0	0
				01 人事費	48,572,323	0	0	0
				經常門小計	48,572,323	0	0	0
27				5277015200-3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5,141,355	0	0	0
				01 人事費	5,141,355	0	0	0
27				7577017500-7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670,496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9,547,000	8,562,979	0	-984,021	89.69
	0	8,562,979		
6,318,000	6,159,296	0	-158,704	97.49
	0	6,159,296		
5,955,000	5,863,296	0	-91,704	98.46
	0	5,863,296		
363,000	296,000	0	-67,000	81.54
	0	296,000		
205,000	0	0	-205,000	0.00
	0	0		
205,000	0	0	-205,000	0.00
	0	0		
2,596,270	2,596,270	0	0	100.00
	0	2,596,270		
2,596,270	2,596,270	0	0	100.00
	0	2,596,270		
2,596,270	2,596,270	0	0	100.00
	0	2,596,270		
48,572,323	48,572,323	0	0	100.00
	0	48,572,323		
48,572,323	48,572,323	0	0	100.00
	0	48,572,323		
48,572,323	48,572,323	0	0	100.00
	0	48,572,323		
5,141,355	5,141,355	0	0	100.00
	0	5,141,355		
5,141,355	5,141,355	0	0	100.00
	0	5,141,355		
1,670,496	1,670,496	0	0	100.00
	0	1,670,496		

原子能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 人事費	1,670,496	0	0	0
				經常門小計	6,811,851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57,980,444	0	0	0
				合計	600,760,444	0	0	0
						0	0	0

委員會
別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670,496	1,670,496	0	0	100.00
	0	1,670,496		
6,811,851	6,811,851	0	0	100.00
	0	6,811,851		
57,980,444	57,980,444	0	0	100.00
	0	57,980,444		
600,760,444	562,791,830	5,778,000	-32,190,614	94.64
	0	568,569,830		

原子能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 度 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5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100,000
		153				0	0
			01		0448010000-6 原子能委員會	100,000	100,000
						0	0
			01		044801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0,000	100,000
						0	0
			01		0448010101-3 罰金罰鍰	100,000	100,000
						0	0
					小 計	100,000	100,000
						0	0
					經常門小計	100,000	100,000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100,000	100,000
						0	0

原子能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0	0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4,163,000	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0
					小 計	4,163,000	0
					合 計	0	0
						4,163,000	0

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4,163,000	0	0
0	0	0
4,163,000	0	0
0	0	0
4,163,000	0	0
0	0	0
4,163,000	0	0
0	0	0
4,163,000	0	0

原子能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18				00480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0 4,163,000	0 0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0 4,163,000	0 0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0 4,163,000	0 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4,163,000	0 0	
					04 獎補助費	0 4,163,000	0 0	
					小計	0 4,163,000	0 0	
					經常門小計	0 4,163,000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計	0 4,163,000	0 0	

委員會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4,163,000	0	0
0	0	0
4,163,000	0	0
0	0	0
4,163,000	0	0
0	0	0
4,163,000	0	0
0	0	0
4,163,000	0	0
0	0	0
4,163,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163,000	0	0

原子能委員會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13,481,263	14,570,538	2 負債	7,702,863	10,307,138
11 流動資產	13,481,263	14,570,538	21 流動負債	7,702,863	10,307,138
110103 專戶存款	7,702,863	10,307,138	211201 存入保證金	2,526,740	2,177,380
110303 應收帳款	0	100,00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100,152	29,644
110901 預付款	5,778,000	4,163,000	211401 應付保管款	5,075,971	8,100,114
111201 存出保證金	400	400	3 淨資產	5,778,400	4,263,4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5,778,400	4,263,40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5,778,400	4,263,400
合 計	13,481,263	14,570,538	合 計	13,481,263	14,570,538

附註：

保證品 400,000、債權憑證 1

原子能委員會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810,194,652	818,817,985	資本資產總額	827,669,267	830,082,029
土地	546,989,985	547,264,632	資本資產總額	827,669,267	830,082,029
房屋建築及設備	212,088,362	217,158,782			
機械及設備	47,655,725	50,009,12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44,351	2,186,744			
雜項設備	1,516,229	2,198,704			
無形資產	17,474,615	11,264,044			
無形資產	17,474,615	11,264,044			
合 計	827,669,267	830,082,029	合 計	827,669,267	830,082,029

備註:

原子能委員會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10,307,138
1.專戶存款	10,307,138
二、本期收入	689,454,822
1.本年度歲入	123,489,267
(1.)實現數	123,489,267
2.歲入應收數	100,000
(1.)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100,000
3.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349,360
4.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70,508
5.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3,024,143
6.公庫撥入數	568,592,530
(1.)本年度歲出撥款	568,569,830
(2.)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22,700
7.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122,700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22,700
(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100,000
收 項 總 計	699,761,960
付項	
一、本期支出	692,059,097
1.本年度歲出	568,569,830
(1.)實現數	562,791,830
(2.)保留數	5,778,000
2.歲出保留數	-1,615,00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4,163,000
(2.)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5,778,000
3.預付款淨增(減)數	1,615,000
4.繳付公庫數	123,489,267
(1.)本年度歲入繳庫	123,489,267
二、本期結存	7,702,863
1.專戶存款	7,702,863
付 項 總 計	699,761,960

原子能委員會
專戶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702,863	
			本年度部分		7,702,863	
			107 一百零七年度		7,702,863	
			03 台灣銀行離職儲金專戶	5,075,971		
			06 國庫集中專戶存款戶	2,626,892		
			總 計		7,702,863	

原子能委員會
預付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5,778,000	
			本年度部分		5,778,00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5,778,000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5,778,000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5,778,000		
107	06	01	500472 付款憑單 107年度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第2期 經費	5,778,000		
			總 計		5,778,000	

原子能委員會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00	
			以前年度部分		400	
			092 九十二年度		400	
			02 租用信箱押金	400		
092	12	31	300002 轉帳傳票 廉政檢舉信箱保證金	400		
			總 計		400	

原子能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526,740	
			本年度部分		1,867,990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867,990	
			01 履約保證金		1,840,480	
107	01	18	100019 收入傳票 收桓基公司107年度線上差勤簽核流程系統資 訊服務履約保證金107.1.1-107.12.31 桓基	25,800		
107	02	14	100051 收入傳票 收關貿公司輻射源進出口簽審系統計畫案資訊 服務履約保證金107.2.7-107.11.30 關貿	910,000		
107	08	21	100263 收入傳票 收叡揚公司107年公文管理與線上簽核資訊系 統增修委外維護履約保證金107.8.9-107.12.1 7 叡揚	19,000		
107	10	30	100334 收入傳票 收資佳公司107年游離輻射偵檢器採購案履約 保證金107.10.23-107.12.21 資佳	14,800		
107	11	09	100355 收入傳票 宥竣公司108年辦公大樓清潔維護工作勞務採 購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宥竣	113,400		
107	11	09	100356 收入傳票 李大年108年報紙訂購財物採購履約保證金108 .1.1-108.12.31 李大年	10,000		

原子能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11	19	100363 收入傳票 收三煜通信公司108年電話系統設備維護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三煜	19,000		
107	11	19	100364 收入傳票 收優派管理公司108年檔案清理委外作業勞務採購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優派	90,100		
107	11	30	100375 收入傳票 收中興花卉公司108年辦公室盆栽租賃及維護管理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中興花卉	29,580		
107	12	11	100389 收入傳票 收優派公司108年文書處理委外作業採購案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優派	400,000		
107	12	28	100414 收入傳票 收桓基公司108年度線上差勤簽核流程系統維護第1季費用資訊服務採購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桓基	28,000		
107	12	28	100415 收入傳票 收叡揚公司108年公文管理系統及收發模組維護履約保證金08.1.1-108.12.31 叡揚	42,300		
107	12	28	100417 收入傳票 收倍力1087年輻射防護雲化服務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資訊服務履約保證金108.1.1-108.12.31 倍力	138,500		
			02 保固保證金		27,510	
107	08	02	300121 轉帳傳票 克馬公司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相關設備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107.7.13-109.7.12 克馬	17,100		
107	10	11	300151 轉帳傳票 克馬公司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X光等偵檢器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107.9.26-109.9.26 克馬	10,410		

原子能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658,75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0,000	
			01 履約保證金	10,000		
104	11	23	100329 收入傳票 收瑞鎰管理公司105年辦公大樓清潔維護工作 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105.1.1-105.12.31 瑞鎰	10,000		依法院執行命令全數扣押
			105 一百零五年度		51,930	
			02 保固保證金	51,930		
106	01	09	300172 轉帳傳票 永磐科技公司105年度網路設備採購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驗收合格之日起-108.12.31 永磐	51,93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596,820	
			01 履約保證金	576,600		
106	11	30	100351 收入傳票 收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107-108年度游離輻射防護測驗勞務採購履約保證金107.1.1-108.12.31 元培	295,000		

原子能委員會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2	21	100379 收入傳票 收叡揚公司107年公文管理與線上簽核資訊系 統委外維護履約保證金107.1.1-107.12.31 叡揚	41,100		
106	12	26	100391 收入傳票 收關貿網路公司107-108年度進出口簽審系統 維護及委託維護管理資訊系統履約保證金107. 1.1-108.12.31 關貿	240,500		
			02 保固保證金		20,220	
107	01	11	300193 轉帳傳票 宸訊科技公司輻射工作人員資料管理系統建置 資訊服務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107.1.1-107.12. .31 宸訊	20,220		
			總 計			2,526,740

原子能委員會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0,152	
			本年度部分		100,152	
			02 健保費	28,212		
			03 公保費	59,718		
			05 退撫基金	12,222		
			總計		100,152	

原子能委員會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075,971	
			本年度部分		5,075,971	
			03 離職儲金-公提	2,648,591		
			04 離職儲金-自提	2,427,380		
			總 計		5,075,971	

原子能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547,264,632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306,967,974	-89,809,192
機械及設備	108,666,987	-58,657,864
交通及運輸設備	7,690,872	-5,504,128
雜項設備	13,885,819	-11,687,115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984,476,284	-165,658,299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11,264,044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11,264,044	0
合 計	995,740,328	-165,658,299

備註：

- 1.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32,771,789元=屬預算執行增加數32,560,231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等增加金額211,558元。
- 2.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36,711,231元=本年度預算執行數36,711,231元。
- 3.預算執行增加數32,560,231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36,711,231元，減少4,151,000元，主要係委託研究案之軟體購置計4,151,000元，因使用者為受委託單位，本會未列帳所致。

委員會
變動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274,647	0	546,989,985
0	0	0	0
0	0	-5,070,420	212,088,362
21,921,676	17,596,389	-6,678,685	47,655,725
81,490	61,790	-262,093	1,944,351
801,600	1,481,320	-2,755	1,516,229
0	0	0	0
0	0	0	0
22,804,766	19,414,146	-12,013,953	810,194,65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967,023	3,756,452	0	17,474,61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9,967,023	3,756,452	0	17,474,615
32,771,789	23,170,598	-12,013,953	827,669,267

原子能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7				00480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280,285,138	172,534,517	15,280,500	0	468,100,155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280,285,138	172,534,517	15,280,500	0	468,100,155
		01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280,285,138	21,078,199	58,500	0	301,421,837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0	151,456,318	15,222,000	0	166,678,318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52,800,499	15,222,000	0	68,022,499
			02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	39,360,198	0	0	39,360,198
			03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0	50,732,642	0	0	50,732,642
			04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0	8,562,979	0	0	8,562,979
				小計	280,285,138	172,534,517	15,280,500	0	468,100,155
17				0048000000-8 原子能委員會主管	0	0	5,778,000	0	5,778,000
	01			0048010000-4 原子能委員會	0	0	5,778,000	0	5,778,000
		02		5248011000-2 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	0	0	5,778,000	0	5,778,000
			01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0	5,778,000	0	5,778,000
				保留數小計	0	0	5,778,000	0	5,778,000
				合計	280,285,138	172,534,517	21,058,500	0	473,878,155

委員會
決算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22,475,444	14,235,787	0	36,711,231	504,811,386	
22,475,444	14,235,787	0	36,711,231	504,811,386	
0	2,506,147	0	2,506,147	303,927,984	
22,475,444	11,729,640	0	34,205,084	200,883,402	
3,067,100	81,036	0	3,148,136	71,170,635	
3,998,961	11,154,634	0	15,153,595	54,513,793	
9,546,087	197,970	0	9,744,057	60,476,699	
5,863,296	296,000	0	6,159,296	14,722,275	
22,475,444	14,235,787	0	36,711,231	504,811,386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5,778,000	
0	0	0	0	5,778,000	
22,475,444	14,235,787	0	36,711,231	510,589,386	

原子能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原子能科學發展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1人事費	280,285,138	0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5,036,22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77,906,767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925,068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954,531	0	0
0111 獎金	39,898,753	0	0
0121 其他給與	3,301,488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6,600,862	0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233,065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5,822,434	0	0
0151 保險	17,605,950	0	0
02業務費	21,078,199	55,867,599	43,359,159
0201 教育訓練費	82,002	175,492	285,869
0202 水電費	993,634	0	0
0203 通訊費	1,597,798	1,332,615	100,359
0215 資訊服務費	3,842,949	790,600	2,962,522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6,975	299,117	48,375
0221 稅捐及規費	83,770	2,288	8,400
0231 保險費	96,099	567	441
0241 兼職費	574,161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2,300	3,740,882	1,017,376
0251 委辦費	0	38,348,180	26,051,985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	326,105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83,000	20,000
0271 物品	1,080,478	546,359	338,388
0279 一般事務費	10,109,000	8,758,564	10,248,684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29,163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2,505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55,571	0	0
0291 國內旅費	219,992	432,273	1,756,319
0293 國外旅費	0	986,562	499,162
0294 運費	500	4,690	3,970

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核設施安全管制	核子保安與應變			合計
0	0			280,285,138
0	0			5,036,220
0	0			177,906,767
0	0			6,925,068
0	0			6,954,531
0	0			39,898,753
0	0			3,301,488
0	0			6,600,862
0	0			233,065
0	0			15,822,434
0	0			17,605,950
60,278,729	14,426,275			195,009,961
640,731	204,368			1,388,462
0	0			993,634
387,051	0			3,417,823
70,000	0			7,666,071
119,415	92,550			636,432
0	7,200			101,658
2,142	0			99,249
0	0			574,161
2,171,402	100,050			7,242,010
48,544,957	12,600,793			125,545,915
180,597	0			506,702
0	0			103,000
214,882	169,592			2,349,699
4,249,398	678,958			34,044,604
0	0			329,163
0	0			102,505
0	0			755,571
2,492,600	457,403			5,358,587
1,194,049	107,649			2,787,422
0	0			9,160

原子能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原子能科學發展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95 短程車資	10,025	40,305	17,309
0299 特別費	911,277	0	0
03設備及投資	2,506,147	81,036	11,154,634
0304 機械設備費	0	0	987,0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747,674	12,075	9,821,069
0319 雜項設備費	758,473	68,961	346,565
04獎補助費	58,500	15,222,00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12,660,000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2,562,00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58,500	0	0
小計	303,927,984	71,170,635	54,513,793
04獎補助費	0	5,778,000	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	704,00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4,223,000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851,000	0
保留數小計	0	5,778,000	0
合計	303,927,984	76,948,635	54,513,793

委員會
 決算累計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核設施安全管制	核子保安與應變			合計
11,505	7,712			86,856
0	0			911,277
197,970	296,000			14,235,787
0	296,000			1,283,000
0	0			11,580,818
197,970	0			1,371,969
0	0			15,280,500
0	0			12,660,000
0	0			2,562,000
0	0			58,500
60,476,699	14,722,275			504,811,386
0	0			5,778,000
0	0			704,000
0	0			4,223,000
0	0			851,000
0	0			5,778,000
60,476,699	14,722,275			510,589,386

原子能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123,489,267	0	0
本年度收入	123,489,267	0	0
0448010101 罰金罰鍰	760,000	0	0
0448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70,524	0	0
0548010101 審查費	119,067,563	0	0
0548010102 證照費	1,337,000	0	0
0548010104 考試報名費	1,858,000	0	0
054801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2,000	0	0
0748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59,737	0	0
1148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21,279	0	0
1148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03,164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原子能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委員會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原子能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566,954,830	5,778,000	0	0
本年度	562,791,830	5,778,00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504,811,386	5,778,000	0	0
5248010100 一般行政	303,927,984	0	0	0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71,170,635	5,778,000	0	0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54,513,793	0	0	0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60,476,699	0	0	0
5248011023 核子保安與應變	14,722,275	0	0	0
二、統籌科目	57,980,444	0	0	0
52770152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5,141,355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8,572,323	0	0	0
7577017500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1,670,496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596,270	0	0	0
以前年度	4,163,00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4,163,000	0	0	0
106年度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4,163,00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05年度 0548010101 審查費	0	0	0	0
105年度 0548010102 證照費	0	0	0	0

委員會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22,700	0	4,163,000	568,592,530	0
0	0	0	568,569,830	0
0	0	0	510,589,386	0
0	0	0	303,927,984	0
0	0	0	76,948,635	0
0	0	0	54,513,793	0
0	0	0	60,476,699	0
0	0	0	14,722,275	0
0	0	0	57,980,444	0
0	0	0	5,141,355	0
0	0	0	48,572,323	0
0	0	0	1,670,496	0
0	0	0	2,596,270	0
22,700	0	4,163,000	22,700	0
0	0	4,163,000	0	0
0	0	4,163,000	0	0
22,700	0	0	22,700	0
19,700	0	0	19,700	0
3,000	0	0	3,000	0

原子能委員會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692,081,797	697,171,679	-5,089,882
公庫撥入數	568,592,530	562,301,695	6,290,835
罰款及賠償收入	830,524	897,414	-66,890
規費收入	122,274,563	133,795,926	-11,521,363
財產收入	59,737	98,514	-38,777
其他收入	324,443	78,130	246,313
支出	690,444,097	696,986,679	-6,542,582
繳付公庫數	123,489,267	134,869,984	-11,380,717
人事支出	338,265,582	329,623,673	8,641,909
業務支出	172,534,517	184,669,498	-12,134,981
設備及投資支出	36,711,231	31,424,832	5,286,399
獎補助支出	19,443,500	16,398,692	3,044,808
收支餘絀	1,637,700	185,000	1,452,700

原子能委員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5	0448010101-3 罰金罰鍰	100,000	100.00	主要係廠商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處以罰鍰案件，業經審計部同意註銷所致。
	小計	100,000	100.00	
107	0448010101-3 罰金罰鍰	-740,000	-49.33	係因廠商違反「游離輻射防護法」處以罰鍰案件較預期減少。
	0448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60,524	605.24	係因廠商履約逾期情形較預期增加。
	0548010101-9 審查費	12,324,563	11.55	
	0548010102-1 證照費	-1,581,000	-54.18	係因報名人數依市場就業需求較預期減少。
	0548010104-7 考試報名費	-57,000	-2.98	
	054801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12,000		
	074801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59,737		
	1148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21,279		
	114801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68,164	194.75	係出售出版品等收入較預期增加。
	小計	10,368,267	9.17	

原子能委員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合計	10,468,267	9.25	

本 頁 空 白

原子能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7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	5,778,000	5,778,000	7.55
	經常門小計	0	5,778,000	5,778,000	1.02
	經資門小計	0	5,778,000	5,778,000	0.96
	經常門合計	0	5,778,000	5,778,000	1.02
	經資門合計	0	5,778,000	5,778,000	0.96

委員會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13	5,778,000	原能會與科技部共同補助學術機構進行研究計畫，尚有6項計畫共計5,778,000元展期至108年繼續執行，業請各學校儘速完成相關研究計畫。	
		5,778,000		
		5,778,000		
		5,778,000		
		5,778,000		

原子能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7	5248010100-1 一般行政	25,814,016	7.83	2	25,814,016
	5248011020-0 原子能科學發展	2,852,365	3.57	6	2,739,501
	5248011021-2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1,196,207	2.15	6	1,195,168
	5248011022-5 核設施安全管制	980,301	1.60	6	926,388
	5248011023-8 核子保安與應變	1,142,725	7.20	6	984,021
	5248019800-2 第一預備金	205,000	100.00	3	205,000
	小計	32,190,614	5.93		31,864,094
	合計	32,190,614	5.93		31,864,094

委員會
免、註銷)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0		
	6	112,864		
	6	1,039		
	6	53,913		
	6	158,704		
		0		
		326,520		
		326,520		

原子能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5,157,000	0	5,157,000	5,036,22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95,746,000	0	195,746,000	177,906,76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463,000	0	6,463,000	6,925,068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033,000	0	7,033,000	6,954,531
六、獎金	43,419,000	0	43,419,000	39,898,753
七、其他給與	4,016,000	0	4,016,000	3,301,488
八、加班值班費	8,251,000	0	8,251,000	6,600,862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233,065
十、退休離職儲金	17,650,000	0	17,650,000	15,822,434
十一、保險	17,966,000	0	17,966,000	17,605,950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305,701,000	0	305,701,000	280,285,138

委員會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120,780	-2.34	2	2	
-17,839,233	-9.11	239	193	
462,068	7.15	7	7	
-78,469	-1.12	18	18	
-3,520,247	-8.11	0	0	考績獎金19,055,288元、特殊功勳獎金180,800元、年終獎金20,662,665元。
-714,512	-17.79	0	0	
-1,650,138	-20.00	0	0	107年配合勞動基準法第38條規定，勞工之特別休假，因年度終結或契約終止而未休之日數，雇主應發給工資。惟本會前於編列107年度預算時（勞動基準法修正前），係以工友(含技工、駕駛)18人均請領30天未休假加班費(即全年無請特別休假)編列預算，惟實際請領數額較少，致未休假加班費預算執行率偏低。
233,065		0	0	
-1,827,566	-10.35	0	0	
-360,050	-2.00	0	0	
0		0	0	107年度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29人，決算數11,471,097元。
-25,415,862	-8.31	266	220	

原子能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一、補助其他政府機關			704,000	704,000	0
2.地方政府			704,000	704,000	0
(1)直轄市政府			704,000	704,000	0
臺北市立大學	應用擴增實境(AR)推廣多元族群輻射教育之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704,000	704,000	0
	小 計		704,000	704,000	0
二、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6,883,000	16,883,000	0
國立台北大學	跨國核電廠除役管理個案分析及利害關係人之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511,000	511,000	0
	小 計		511,000	511,000	0
國立嘉義大學	開發具有無線傳輸功能且具備環境修正輸入的劑量面積乘積儀原型機	原子能科學發展	777,000	777,000	0
	小 計		777,000	777,000	0
國立成功大學	碘物種及銻物種於花崗岩與膨潤土之吸附與擴散行為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579,000	579,000	0
國立成功大學	核能電廠緊急應變計畫區核安社區風險治理之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798,000	798,000	0
	小 計		1,377,000	1,377,000	0
國立政治大學	核電廠除役利害關係群體意見探詢與溝通機制之設計及執行	原子能科學發展	1,673,000	1,673,000	0
	小 計		1,673,000	1,673,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核三廠SBO下之自然對流模擬分析	原子能科學發展	715,000	715,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壓水式反應器一次側系統水化學最適化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634,000	634,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核能電廠低中壓電纜老化檢測與評估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714,000	714,000	0

委員會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704,000	0						0		
704,000	0						0		
704,000	0						0		
704,000	0		V		V	本計畫涉及親子共學活動，主要與新住民家庭較多之學校合作，受限於國小學校適合辦理時段影響，需配合部分學校於12月中下旬辦理，爰展期至108年3月31日，並申請經費保留。	0		依據「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管考作業規定」辦理，對各補助計畫指派本會及所屬機關同仁擔任協同主持人，辦理期中查核，於年度結束後舉辦成果發表會檢視計畫成果，評選優良計畫，並將查核、評選結果列入以後年度補助參考。
704,000	0						0		
16,883,000	0						0		
511,000	0		V		V	為釐清政策利害關係人的網絡關係，本研究納入社會網絡分析方法，追加1-2場次座談會或其他資料搜集途徑，有助對於完成社會網絡分析、以及後續提出推動社會溝通的建議，爰展期至108年4月30日，並申請經費保留。	0		
511,000	0						0		
777,000	0	V			V		0		
777,000	0						0		
579,000	0	V			V		0		
798,000	0	V			V		0		
1,377,000	0						0		
1,673,000	0		V		V	本案欲投稿國內台灣公共行政與公共事務系所聯合會（TASPAA）所舉辦之研討會，依據往年投稿日期推算，108年投稿截止日應為3月份，為爭取論文研究及撰寫時間，爰展期至108年3月31日，並申請經費保留。	0		
1,673,000	0						0		
715,000	0	V			V		0		
634,000	0	V			V		0		
714,000	0	V			V		0		

原子能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國立清華大學	氧化還原敏感性核種遷移參數實驗之精進及遲滯機制分析	原子能科學發展	793,000	793,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針對不同族群設計開發原子能科普教育學習課程	原子能科學發展	978,000	978,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組織等效比例計數器應用於混合輻射場之劑量特性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839,000	839,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能階式放射影像感測器之讀出電路晶片設計與系統整合	原子能科學發展	740,000	740,000	0
國立清華大學	因應ICRP的眼球水晶體劑量限制下修之職業輻射防護考量	原子能科學發展	637,000	637,000	0
	小 計		6,050,000	6,050,000	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護理類科大學生醫療輻射防護學習教材研發與活動推廣	原子能科學發展	768,000	768,000	0
	小 計		768,000	768,000	0
國立臺灣大學	高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場緩衝材料劣化之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419,000	419,000	0
國立臺灣大學	大規模路網疏散時間估算與疏散路線規劃之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532,000	532,000	0
	小 計		951,000	951,000	0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原子能輻射防護影音多媒體內容製作與提升網路溝通行銷計畫	原子能科學發展	737,000	737,000	0
	小 計		737,000	737,000	0
國立陽明大學	商品含放射性物質之輻射影響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1,216,000	1,216,000	0
國立陽明大學	Tau蛋白標靶造影劑氟-18-FEONM之阿茲海默基因鼠正子造影對tau蛋白病變之選擇性與專一性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1,061,000	1,061,000	0
國立陽明大學	使用碘-125射源進行攝護腺癌永久插種近接治療之輻射管制與劑量評估	原子能科學發展	850,000	850,000	0
國立陽明大學	發展放射性標記的胞嘧啶脫氨酶與表皮生長因子融合蛋白(Fcy-EGF)以治療表皮生長因子受體(EGFR)表達的癌症	原子能科學發展	912,000	912,000	0
	小 計		4,039,000	4,039,000	0
九、獎助			3,479,000	3,471,500	0
2.對私校之獎助			3,413,000	3,413,000	0
淡江大學	研析SKB訂定地震危害之關鍵性裂面尺寸邏輯	原子能科學發展	524,000	524,000	0
	小 計		524,000	524,000	0

委員會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793,000	0	V		V			0		
978,000	0		V	V	為配合中、小學學期結束期程(1月)及部分學校反應於寒假辦理科普教育活動，爰展期至108年3月31日，並申請經費保留。		0		
839,000	0	V		V			0		
740,000	0	V		V			0		
637,000	0	V		V			0		
6,050,000	0						0		
768,000	0	V		V			0		
768,000	0						0		
419,000	0	V		V			0		
532,000	0	V		V			0		
951,000	0						0		
737,000	0	V		V			0		
737,000	0						0		
1,216,000	0	V		V			0		
1,061,000	0		V	V	計畫中使用之Tau蛋白標靶造影劑氫-18-FEONM之前驅物供應不足，無法合成足夠的造影劑以供計畫中動物實驗所需，以致延誤相關實驗排程，爰展期至108年3月31日，並申請經費保留。		0		
850,000	0	V		V			0		
912,000	0	V		V			0		
4,039,000	0						0		
3,471,500	7,500						0		
3,413,000	0						0		
524,000	0	V		V			0		
524,000	0						0		

原子能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組建超國界後端服務保證管理機制之研析-以IAEA核燃料銀行模式為基點之多邊後端管理情境分析	原子能科學發展	851,000	851,000	0
	小 計		851,000	851,000	0
輔英科技大學	氧化還原敏感性核種的物種分析技術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590,000	590,000	0
	小 計		590,000	590,000	0
龍華科技大學	原子能學程與原子能人才培訓	原子能科學發展	427,000	427,000	0
龍華科技大學	民眾緊急應變之虛擬實境體驗	原子能科學發展	583,000	583,000	0
龍華科技大學	除役中核能電廠之核子保安管制要求與國際實施現況研究	原子能科學發展	438,000	438,000	0
	小 計		1,448,000	1,448,000	0
6.獎勵及慰問			66,000	58,500	0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66,000	58,500	0
	小 計		66,000	58,500	0
	合 計		21,066,000	21,058,500	0

委員會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851,000	0		V		V	本計畫舉辦之研討會，因研討主題在學術界及實務界皆無前例可循，相關受邀講員請求給與充份時間以搜集資料，爰展期至108年3月31日，並申請經費保留。	0		
851,000	0						0		
590,000	0	V			V		0		
590,000	0						0		
427,000	0	V			V		0		
583,000	0	V			V		0		
438,000	0	V			V		0		
1,448,000	0						0		
58,500	7,500						0		
58,500	7,500	V			V	春節30,000元，端午節13,500元，中秋節15,000元。	0		
58,500	7,500						0		
21,058,500	7,500						0		

原子能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7	輻射偵測中心	國民輻射劑量評估先期作業研究	2,600,000	1070112	1071231	1071231	原子能科學發展	2,524,635
107	輻射偵測中心	台灣海域輻射監測調查方法研究與先期工作計畫	6,400,000	1061129	1071231	1071231	原子能科學發展	6,372,358
107	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核電廠除役與室內乾貯安全審查技術之研究	10,000,000	1061214	1071231	1071231	原子能科學發展	9,755,178
107	臺北大學	研析核電廠除役所涉法治基礎之比較研析	750,000	1070227	1071231	1071227	原子能科學發展	750,000
107	核能研究所	國家核子保防能力建置策略研究	350,000	1070301	1071231	1071231	原子能科學發展	350,000
107	清華大學	負離子原料使用於民生產品情形之調查與輻射安全影響評估	448,000	1070321	1071130	1071130	原子能科學發展	448,000
107	清華大學	核能電廠除役與室內乾貯安全審查技術之研究有關除役部分之研究	4,900,000	1070129	1071231	1071222	原子能科學發展	4,900,000
107	清華大學	核能電廠安全技術強化及國際合作委託研究	13,380,000	1061106	1071231	1071130	原子能科學發展	13,248,009
			38,828,000				科目小計	38,348,180

委員會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0	0	2,524,635		v		v		v				v	職權交辦	
0	0	6,372,358		v		v		v				v	職權交辦	
0	0	9,755,178		v		v		v				v	職權交辦	
0	0	750,000	v		v		v		v		v		本計畫主要為蒐集美、德、法、日四國的除役法制經驗，其如何調整並強化主管機關與其他部會的橫向協商和溝通機制是否充分、避免除役後核子損害賠償事故的發生及不幸發生事故時的損害賠償機制、確保公眾對除役任務的了解信任及相關除役過程所涉的資訊公開問題等作為我國之參考借鏡。	
0	0	350,000		v		v		v				v	職權交辦	
0	0	448,000	v			v		v				v		
0	0	4,900,000		v		v		v				v		
0	0	13,248,009		v		v		v				v		
0	0	38,348,180											原子能科學發展預算42,835,000元。	

原子能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7	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游離輻射防護測驗	2,950,000	1061106	1071231	1071226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1,512,184
107	長庚大學	放射診斷設備之輻射安全與醫療曝露品保作業委託研究計畫(105年-108年)	35,226,000	1041126	1081231	107年部分為1071206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8,100,000
107	中華民國醫學物理學會	放射治療設備之輻射安全與醫療曝露品保作業委託研究計畫(105年-108年)	11,743,000	1041126	1081231	107年部分為1071206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2,750,000
107	清華大學	計畫曝露量測規範建立與輻射安全風險評估研究	3,434,000	1061222	1081231	107年部分為1071204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1,717,000
107	核能研究所	核設施除役與輻射防護劑量評估驗證技術研究	12,177,000	1070403	1071231	107123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11,972,801
			65,530,000				科目小計	26,051,985
107	東吳大學	我國核能電廠除役相關管制法規與國際規範之探討	695,000	1061003	1071130	10706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278,000
107	勤理法律事務所	精進核能電廠除役相關管制法規委託研究	730,000	1070319	1070803	1070801	核設施安全管制	730,000
107	財團法人核能與新能源教育研究協進會	核能電廠除役過渡階段機組之一般性風險內涵研究	1,730,000	1070309	1081231	107年部分為1071212	核設施安全管制	813,005
107	核能研究所	核能電廠安全管制法規與技術研究計畫	46,942,000	1070320	1071231	1071231	核設施安全管制	46,723,952
			50,097,000				科目小計	48,544,957

委員會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0	0	1,512,184	v											
0	0	8,100,000	v			v						v		
0	0	2,750,000	v			v						v		
0	0	1,717,000	v			v						v		
0	0	11,972,801		v		v						v	職權交辦	
0	0	26,051,985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27,068,000元。	
0	0	278,000				v						v	本研究主要檢視我國與美國及德國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有關除役相關規範架構及內容進行比較，期能藉由縝密的比較，適切地提出客觀且合於我國需求的法規修改建議。	
0	0	730,000	v			v						v		
0	0	813,005	v									v		
0	0	46,723,952		v		v						v	職權交辦	
0	0	48,544,957											核設施安全管制預算數50,364,000元	

原子能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7	輻射偵測中心	輻射災害鑑識分析能力建立	7,955,000	1070122	1071231	1071231	核子保安與應變	7,863,063
107	中華警政研究學會	106-107年核子保安風險管理與危機處置精進研究	2,010,000	1060225	1071224	1071124	核子保安與應變	1,096,000
107	瑞鉅災害管理及安全事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6-107年輻災防救實務調查與減災對策研究	6,790,000	1070216	1071215	1071211	核子保安與應變	3,641,730
			16,755,000				科目小計	12,600,793
	小計		171,210,000					125,545,915
	合計		171,210,000					125,545,915

委員會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委託研究計劃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納	其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參	入	他
0	0	7,863,063		v		v		v				v		職權交辦
0	0	1,096,000	v			v		v				v		
0	0	3,641,730	v			v		v				v		
0	0	12,600,793												
0	0	125,545,915												
0	0	125,545,915												核子保安與應變預算數12,339,000元。 107年度委辦費預算132,606,000元

行政院原
出國計畫執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01 教育訓練費	101,000	93,010	(8)	赴國際原子能總署維也納總部實務見習交流
	小計		101,000	93,010		
107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01 教育訓練費	358,000	262,515	(8)	參加核電廠除役輻射防護及劑量評估訓練課程(參加核電廠除役廠址輻射特性調查程式(RESRAD)系列訓練)
	小計		358,000	262,515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01 教育訓練費	79,000	74,172	(8)	赴歐亞等國研習核能電廠稽查管制技術(赴日參加原子力除役研究會除役實務訓練課程與參訪除役核電廠)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01 教育訓練費	280,000	470,703	(8)	赴美國核管會研習核能電廠稽查管制技術及參訪
	小計		359,000	544,875		
107	5248011023 核子保安與應變	0201 教育訓練費	153,000	167,619	(8)	參加2018年核子保安及緊急應變相關實習課程(參加2018年第27屆國際核子保安訓練)
	小計		153,000	167,619		
	教育訓練小計		971,000	1,068,019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366,000	160,158	(3)	核能重要國家及國際機構(參加2018年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並參訪美國能源部國家實驗室)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528,000	92,930	(4)	參加2018年核子保防業務協調會議與國際原子能總署第62屆會員國大會(參加2018年核子保防業務協調會議)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257,682	(4)	參加2018年核子保防業務協調會議與國際原子能總署第62屆會員國大會(參加2018年核子保防業務協調會議及國際原子能總署第62屆會員國大會)

子能委員會
行情形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7.6.2-107.6.11	奧地利	維也納	綜合計畫處技正	簡郁珊	107	7	5	1	1	0	0	計畫變更(增加天數)
107.9.15-107.9.30	美國	芝加哥	輻射防護處技士	黃議輝	107	12	20	3	2	0	1	計畫變更(增加天數)
107.6.3-107.6.9	日本	東京掛川	核能管制處科長	何恭旻	107	8	3	3	3	0	0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
107.6.17-107.7.19	美國	華盛頓、亨茨維爾	核能管制處技士	吳文雄 曹裕后	107	10	12	4	4	0	0	計畫變更(增加天數及經費) 自「核設施安全管制」工作計畫項下業務費勻支185,875元
107.4.28-107.5.21	美國	阿布奎基	核能技術處技正	黃朝群	107	7	4	3	3	0	0	計畫變更(增加經費) 自「核子保安與應變」工作計畫項下業務費勻支14,619元
107.11.3-107.11.10	美國	奧古斯塔、艾肯	綜計處處長	王重德	107	12	24	6	4	0	2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人數及經費)率團
107.9.10-107.9.17	奧地利	維也納	綜計處處長	王重德	107	12	14	7	7	0	0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及經費)率團
107.9.10-107.9.24	奧地利	維也納	綜計處科長 技士	劉新生 蔡宜宏								計畫變更(減少經費)隨團人員

行政院原
出國計畫執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40,124	(4)	參加第2屆WPBWR管制論壇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27,678	A0605	返國協助辦理2018年核子保防研討會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201,000	198,729	(4)	參加2018年全球核能婦女會(WIN-Global)年會(赴阿根廷出席2018全球核能婦女會(WiN Global)年會暨參訪活動)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3 國外旅費	138,000	209,261	(4)	參加國際核能合作會議(參加2018年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並參訪美國能源部國家實驗室)
107	小計		1,233,000	986,562		
107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93 國外旅費	132,000	122,025	(4)	參加2018年輻射防護與管制技術相關國際會議(參加2018第五屆亞太區域輻射防護會議(AOCR-5 2018)及參訪澳洲核子科學與技術組織(ANSTO)輻射相關部門)
107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93 國外旅費	127,000	208,842	(4)	參加2018年輻射安全管制國際合作相關會議(參加2018年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並參訪美國能源部國家實驗室)
107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93 國外旅費	132,000	106,412	(4)	參加2018年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制度推動相關國際會議(參加2018年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制度推動相關國際會議)

子能委員會
行情形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7.9.24-107.9.27	法國	巴黎	駐奧地利維也納代表 技正	陳彥甫	107	11	23	1	1	0	0	新增計畫
107.11.9-107.11.18			駐奧地利維也納代表 技正									
107.3.8-107.3.24(其中含休假3天)	阿根廷	巴里洛切、布宜諾斯艾利斯	綜計處 聘用主任工程師	邱綢琇	107	6	20	2	2	0	0	計畫變更(增加天數)
107.11.3-107.11.10	美國	夏洛特、奧古斯塔	綜計處 科長 副研究員	賴弘智 吳明哲								計畫變更(增加天數及經費)隨團人員
107.05.19-107.5.28	澳洲	雪梨、墨爾本	輻射防護處 技正	聶至謙	107	8	23	3	2	0	1	
107.11.3-107.11.10	美國	奧古斯塔、艾肯	輻射防護處 副處長 科長	高熙玫 蔡親賢								計畫變更(增加人數及經費，減少天數)隨團人員
107.6.1-107.6.10	荷蘭	海牙市	輻射防護處 技士	梁詠慈	107	8	28	2	2	0	0	

行政院原
出國計畫執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7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93 國外旅費	132,000	61,883	(4)	參加2018年輻射源應用保安與管制相關國際研討會(參加輻射生物效應國際研討會並參訪放射線研究中心)
107	小計		523,000	499,162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271,000	192,328	(4)	參加2018年台美民用核能合作年會暨雙邊核安管制技術交流會議(參加2018年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並參訪美國能源部國家實驗室)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34,000	123,440	(4)	參加2018年美國核管會核能管制資訊會議(參加2018年美國核管會第30屆管制資訊會議)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62,000	257,956	(4)	參加2018年歐亞等國核能管制或技術資訊(參加WPDD會議暨參訪chooz A電廠和OECD/NEA)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32,000	97,912	(4)	參加2018年太平洋盆地核能會議(參加2018年太平洋盆地核能會議(Pacific Basin Nuclear Conference))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03,000	88,529	(4)	參加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核能署(OECD/NEA)召開之技術會議(至芬蘭赫爾辛基(Helsinki)參加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核能署(OECD/NEA)召開之技術會議暨參訪olkiuoto)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49,000	102,151	(4)	參加核電廠系統安全及除役經驗相關研討會議(參加2018年除役策略論壇(Decommissioning Strategy Forum)會議)

子能委員會
行情形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7.3.18-107.3.23	日本	大阪	輻射防護處 技正	郭子傑	107	5	16	2	1	0	1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及經費)
107.11.3-107.11.10	美國	奧古斯塔、艾肯	核能管制處 科長 技士	龔繼康 余福豪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及經費)隨團人員
107.3.11-107.3.18	美國	華盛頓	核能管制處 技正	廖柏名	107	5	25	1	1	0	0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
107.11.11-107.11.21	法國	巴黎	核能管制處 處長 副研究員 駐法科技組副 組長	張欣 江庚晏 林繼統	108	1	7	4	4	0	0	計畫變更(增加人數、天數及經費)
107.9.29-107.10.7	美國	舊金山	核能管制處 科長	許明童	107	12	4	2	2	0	0	
107.9.2-107.9.8	芬蘭	赫爾辛基	核能管制處 技正	張禕庭	107	11	13	3	3	0	0	計畫變更(增加天數)
107.6.5-107.6.10	美國	田納西州 納許維爾	核能管制處 科長	吳景輝	107	8	23	3	3	0	0	計畫變更(變更地點，減少天數及經費)

行政院原
出國計畫執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18,095	(4)	赴美國參與觀摩核管會執行除役中核電廠視察管制作業及實地觀察核電廠除役作業現況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14,000	99,752	(4)	參加2018年國際核能相關技術會議(赴法國參加OECD/NEA RF/WPDD 共同國際除役研討會、拜訪法國核能管制單位(ASN)、NEA等)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3 國外旅費	105,000	113,886	(4)	參加核安研討與學術交流會議暨參訪核能相關國家機構(參加英國倫敦2018年ICONE 國際核能工程研討會)
	小計		1,170,000	1,194,049		
107	5248011023 核子保安與應變	0293 國外旅費	135,000	98,744	(4)	參加2018年台美核子事故保安及緊急應變合作會議(參加2018年台美民用核能合作會議並參訪美國能源部國家實驗室)
107	5248011023 核子保安與應變	0293 國外旅費		8,905	(4)	參加「核威脅倡儀(NTI)」核能網路安全論壇推動會議
	小計		135,000	107,649		
	國外旅費小計		3,061,000	2,787,422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122,676	94,787	(3)	至日本東京參訪日本NRRC(Nuclear Risk Research Center)，進行學術交流。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29,601	29,601	(4)	至英國倫敦參加WASET-ICNENRT 2018國際會議

子能委員會
行情形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7.10.20-107.10.28	美國	聖地牙哥、達娜點	核能管制處技正	臧逸群	108	1	11	4	3	0	1	新增計畫
107.6.17-107.6.24	法國	巴黎	核能管制處副處長	李綺思	107	7	25	4	3	0	1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及經費)
107.7.22-107.7.26	英國	倫敦	核能研究所研究員	周鼎	107	12	19	3	3	0	0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增加經費)
107.11.3-107.11.10	美國	奧古斯塔、艾肯	核能技術處副處長	黃俊源								自「核設施安全管理制」工作計畫項下業務費勻支24,049元 計畫變更(減少天數)隨團人員
107.10.27-107.11.1	加拿大	多倫多	核能技術處科長	洪子傑	108	1	31	2	2	0	0	新增計畫
107.9.2-107.9.7	日本	東京	國立清華大學能源與環境研究中心研究助理 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技術發展中心研究員	李宜娟 許文勝	107	9	13	1	1	0	0	
107.8.4-107.8.23	英國	倫敦	國立清華大學能源與環境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員	楊融華	107	8	28	1	1	0	0	

行政院原
出國計畫執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 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 及內容簡述
年 度 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141,007	43,758	(4)	至日本東京參加CPEEE 2018 國際會議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97,249	(4)	至英國倫敦參加ICONE-26國 際會議發表論文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70,504	70,504	(4)	至美國諾克斯維爾參加ICG— EAC 2018 Annual meeting發 表論文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42,302	42,302	(4)	至日本東京參加WASET2018及 CPEEE國際會議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42,302	42,302	(4)	至美國明尼亞波里斯，參加 2018 ASME國際會議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84,604	84,604	(4)	至墨西哥坎昆參加 Physor2018國際會議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35,252	35,252	(4)	至美國費城參加2018 ANS Annual Meeting

子能委員會
行情形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7.3.29-107.4.6	日本	東京	國立清華大學工程與系統科學系碩士生	林孝柔	107	5	3	3	1	0	2	
107.7.21-107.7.28	英國	倫敦	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技術發展中心二等核能師	李進得	107	7	31	3	0	0	3	
107.4.13-107.4.22	美國	諾克斯維爾	國立清華大學工程與系統科學系教授	葉宗洸	107	5	3	1	0	0	1	
107.3.23-107.4.5	日本	東京	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與科學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王仲容	107	4	9	1	0	0	1	
107.5.13-107.5.24	美國	明尼亞波里斯	國立清華大學工程與系統科學系碩士生	劉彥呈	107	5	28	1	1	0	0	
107.4.20-107.4.28	墨西哥	坎昆	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與科學研究所教授	許榮鈞	107	5	10	1	1	0	0	
107.6.16-107.6.23	美國	費城	國立清華大學工程與系統科學系碩士生	張永漢	107	6	29	1	0	0	1	

行政院原
出國計畫執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 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 及內容簡述
年 度 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84,604	81,034	(4)	至美國西雅圖參加2018 NuMat會議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70,504	61,576	(4)	至美國奧蘭多參加2018 ANS Winter Meeting & Expo會議
	小計		723,356	682,969		
	委辦費小計		723,356	682,969		
	年度合計		4,755,356	4,538,410		

子能委員會
行情形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7.10.13-107.10.21	美國	西雅圖	國立清華大學工程與系統科學系博士生	王建傑	107	11	1	1	0	0	1	
107.11.09-107.11.16	美國	奧蘭多	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與科學研究所碩士生	林彥谷	107	11	21	1	0	0	1	

行政院原
赴大陸地區計畫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赴大陸地區類別	工作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46,000			參加核電安全或核廢料管理相關交流之兩岸或國際研討會
	小計		146,000			
107	5248011021 游離輻射安全防護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98,000			參加大陸地區輻射源安全管制相關會議
	小計		98,000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26,000			參加兩岸核能管制或相關法規之研討會暨參訪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30,000			參加兩岸核電廠設備維護管制經驗交流暨參訪
107	5248011022 核設施安全管制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65,000			參加兩岸核電廠安全評估管制資訊相關之學術交流及設施參訪
	小計		321,000			
107	5248011023 核子保安與應變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11,000			核安/輻安技術研討會及參訪
	小計		111,000			
	大陸地區旅費合計		676,000	0		
107	5248011020 原子能科學發展	0251 委辦費	77,554	77,554	(4)	至大陸青島參加NUTHOS-12會議
	小計		77,554	77,554		
	委辦費合計		77,554	77,554		
	年度合計		753,554	77,554		

子能委員會
執行情形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赴大陸地區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省(自治區、直轄市或特別行政區)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7.10.14 - 107.10.18	大陸	青島	國立清華大學工程與系統科學系助理教授 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與科學研究所博士生	吳順吉 林廷翰	107	10	23	3	3	0	0	自105年後兩岸官方交流停滯，且民間交流尚無管制相關議題，故本計畫未能執行。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原子能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一。原子能委員會（部會列管5項，自行列管0項，計5項）

核能技術及廠除役安全強化研究(104年-107年)	181,153	181,153		44,126	44,126	41,713		2,413	44,126	171,282		9,871	181,153
強化輻射與醫療品質之研究(105年-108年)	67,636	51,636		16,218	16,218	15,398		820	16,218	50,556		1,080	51,636
核除役與防護劑評估技術研究(106-109年)	55,866	23,725		12,177	12,177	11,973		204	12,177	23,487		238	23,725
核能電廠安全法規與研究(105-108年)	233,975	186,063		53,463	53,463	51,154		2,309	53,463	174,290		11,773	186,063
輻射災害與技術發展(105-108年)	53,099	37,490		14,503	14,503	13,453		1,050	14,503	35,326		2,164	37,490

委員會
 績效報告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百分比%								執行未達 90%之 原因 及其 改進 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 執行進 度未達 預定之 原因及 其改善 措施	總計畫 目標達 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 可支用預算數 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 至本年度已編列 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實現數占預 算數%	應付數占 預算數%	賸餘數占 預算數%	合計	實現數占預 算數%	應付數占 預算數%	賸餘數占 預算數%	合計		總累計%	年累 計%	總累 計%	年累 計%		
94.53%	0.00%	5.47%	100.00%	94.55%	0.00%	5.45%	100.00%	無	100	100	100	100	無	總執行進度符合預定
94.94%	0.00%	5.06%	100.00%	97.91%	0.00%	2.09%	100.00%	無	75	100	75	100	無	總執行進度符合預定
98.32%	0.00%	1.68%	100.00%	99.00%	0.00%	1.00%	100.00%	無	50	100	50	100	無	總執行進度符合預定
95.68%	0.00%	4.32%	100.00%	93.67%	0.00%	6.33%	100.00%	無	75	100	75	100	無	總執行進度符合預定
92.76%	0.00%	7.24%	100.00%	94.23%	0.00%	5.77%	100.00%	無	75	100	75	100	無	總執行進度符合預定

原子能委員會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1	546,989,985	
		公頃	0.193256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30	212,088,362	
		平方公尺	13,466.42		
	宿舍	棟	1		
		平方公尺	164.74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1,133	47,655,725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944,351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7		
	其他	件	52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5	1,516,229	
	其他	件	429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810,194,652	

原子能委員會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0	0	
		公頃	0.00000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0	

原子能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510,293	0	17,587	3,978	531,858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50,243	0	0	0	50,243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457,454	0	17,587	3,978	479,019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596	0	0	0	2,596

委員會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36,711	0	0	0	0	0	36,711	568,56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0,24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711	0	0	0	0	0	36,711	515,7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596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壹、總預算部分		
一、 (一)	<p>通案決議</p>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25%。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不刪外，其餘統刪 5%。 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 4. 水電費：統刪 1%。 5. 政策宣導費：統刪 3%。 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9.2%。 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2%。 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4 億 6,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已照案刪減。
(二)	<p>現行特別費之支用範圍包括贈送婚喪喜慶之禮金、奠儀、禮品、花籃（圈）、喜幛、輓聯、中堂、匾額，及對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獎（犒賞）、慰勞與慰問等支出。另特別費之支用，均需檢據核銷，又列支對象不論本職及兼職僅得擇一列支。鑒於行政院前次通盤檢討使用範圍及報支手續係於 95 年間辦理，為持續檢討精進，建請行政院適時檢討「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相關事宜。</p>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	<p>本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 2 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 102 年 9 月 5 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 年參酌</p>	本會年終慰問金之發放，均依行政院相關規定辦理。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2萬5,000元；同年6月13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	
(四)	行政院於105年9月8日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發給對象為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萬5千元以下(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失能」之退休公教人員，以及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之退休公教人員，得由各機關酌贈三節慰問金。鑑於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應隨之調整；現雖已較為限縮發放對象及金額，行政院仍應就財政、資源分配或退休人員所得等因素，適時檢討，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五)	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六)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計編列1兆9,917億7,307萬1千元，較106年度法定預算數1兆9,739億9,594萬7千元增加177億7,712萬4千元(增幅0.90%)。行政院於近年度皆編列近2兆元之歲出預算，規模居高不下，在資源有限下，當應就國家發展各項政事所需，審慎分配各主管部會執行，惟如從各主管部會近年獲賦預算之消長情形觀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部會及對其他部會產生資源分配上之排擠效果，值行政院正視。經我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主管部會，且部分主管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部會如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之分配預算近年增長頗速，恐加深資源分配之排擠效果，不利國家總體經濟之均衡發展，要求行政院應正視此現象並妥謀因應改善之道。	
(七)	中央政府總預算支應施政所需之經費，檢視施政結果對於總體經濟均衡之影響亦有其必要。鑑於近年來國內超額儲蓄情形未能有效改善，顯示行政部門過去所為相關措施恐未能對症下藥，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影響投資意願等之相關政策措施，以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提高民間投資意願，導正總體經濟失衡現象。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八)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1兆9,918億元、歲入歲出短絀944億元，加上該年度辦理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106-107年度)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107-108年度)歲出規模已逾2兆元、收支短絀則擴大為1,958億元，觀察10餘年來中央政府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大致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且多為赤字預算，恐不符健全財政原則。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年度之規模已逾2兆元，且近10餘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持續短絀，不符健全財政原則，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缺口，以符世界各國重視財政紀律之潮流，並提昇國家競爭力。	非本會主管業務。
(九)	鑒於預算法第27條規定：「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債務……。」同法第9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歷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除於「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列有臺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乙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項外，亦從100年度起揭露軍公教人員新、舊制退撫基金、勞工保險、公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等未來需由政府負擔支出事項，惟仍有部分承諾事項未來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而未揭露者，允有詳實揭露之必要。截至106年7月底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5兆3,615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為860億元，總計上述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債合計數為5兆4,475億元，而未揭露之鉅額潛藏負債保守估計約在17兆6,051億元以上，未來勢將成為政府財政嚴重負擔。而有關潛藏負債之表達，審計部雖於105年度決算審定書內作部分揭露，行政院主計總處亦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揭露相關資訊，惟因部分實際舉借債務金額及法定給付義務排除於公共債務法債務未償餘額之額度，致財政主管機關所計算之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占GDP比率，遠低於歐美各國或亞洲鄰近國家（如日本）債務比率，恐造成外界誤解國家財政結構良好之假象；公共債務法雖已修法將債務比率之計算，由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改為占前三年度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並增加政府債務預警機制，惟對公共債務之定義及潛藏負債之管控仍有未盡之處，為促使政府正視鉅額潛藏負債及重視財政紀律，並利政府債務之控管及表達，建請行政院應繼續檢討改善。</p>	
(十)	<p>鑒於預算法第1條第3項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將此原則體現於政府之財政規劃上，即須將舉債換取之施政資源，有效引導用於具未來效益之公共建設或投資，發揮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進而提高國民所得。然而，近20餘年間中央政府債務迅速累積、人均負債隨之攀升，惟國內生產毛額之提</p>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昇卻有限，舉債用於施政之效益性備受考驗。近20餘年，GDP僅上升2.76倍，惟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增加逾20倍，因此政府舉債用於施政能量之同時，應審慎評估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並持續檢討強化中央政府之債務管理。	
(十一)	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常收支賸餘1,903億元，惟歲入歲出相抵（經資門併計）仍有差短944億元。建請行政院應研謀稅制改革方案，俾有效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且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另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增加經常收入之穩定性，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俾臻整體財政之穩健，提昇政府施政效能及國家競爭力。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二)	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1兆9,918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高達1兆4,115億元，占歲出預算總額之70.86%，高於106年度之69.33%。107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5,803億元，較106年度之6,053億元減少250億元，顯示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成，仍居高不下，歲出結構持續僵化。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0.86%，歲出預算結構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5,803億元（占29.14%），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要求行政院應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度，並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三)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仍高，以致財政資源因應新增政務需要彈性配置之空間有限；惟關於依法律義務必須之支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出，不僅行政院未定義其範圍，其內容項目亦未彙核列表揭露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導致外界難以檢視行政院每年度依法律所必須編列之固定支出細項，對於其內容是否確屬法律義務，尚有待行政院公開揭露支出之內容項目與金額以釐清之。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既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	
(十四)	鑒於中央各機關經管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4類，截至106年第2季，各機關經管宿舍計有4萬2,341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92年及96年分別訂頒「國有宿舍及眷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國有職務宿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間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能。國有財產法第61條及第62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管之國有宿舍，截至106年第2季仍有近2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3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管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獲配機關自行經管，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5成，請財政部加強督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	本會尚無經管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另本會信義首長宿舍目前使用中，尚無閒置情形。
(十五)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點規定：「……居住公有房舍	本會尚無職務宿舍借用情形。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1點規定：「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2億2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4點規定定期檢討。</p>	
(十六)	<p>據105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4.4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3,834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1萬7,121棟，面積約2,869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107年度預算案仍逾20億元，有賡續檢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p>	<p>本會尚無租用辦公室情形。</p>
(十七)	<p>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p>	<p>非本會主管業務。</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	
(十八)	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規模為3,749億元，分別編列於公務預算1,617億元、特別預算878億元、營業基金923億元及非營業基金331億元，各次類別分配情形分別為交通及建設1,226億元(公路599億元、軌道運輸348億元、航空109億元、港埠129億元及觀光41億元)、環境資源702億元(環境保護34億元、水利建設500億元、下水道148億元及國家公園20億元)、經濟及能源895億元(工商設施249億元及油電646億元)、都市開發138億元、文化設施121億元、教育設施153億元(教育108億元及體育45億元)、農業建設464億元及衛生福利50億元。政府公共建設為推動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囿於政府近年來財政困難，公務預算編列之公共建設未能擴增，要求行政院應研謀財源籌措方法，又公共建設預算長年主要編列於交通及建設部門別(尤以公路及軌道運輸次類別)，允宜依優先順序合理配置資源於各次類別計畫，以使有限之公共建設資源投入能發揮更大成效。	非本會主管業務。
(十九)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3,011億6,745萬4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509億6,818萬7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70條第3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	本會業依相關法規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並定期查核所屬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在案；另查，本會工程採購案件多為核能研究所主辦，且本會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全數查核，查核比率達100%。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第4項規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p>	
(二十)	<p>依據審計部監督106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1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6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208件，截至6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分配數）未達80%之計畫計有42件（占列管總件數20.19%），其中21件執行率甚至未達50%占列管總件數10.10%。又上述42件執行率未達80%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16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輔會33.33%（2件）為最高，內政部26.67%（5件）次之，文化部25.00%（3件）再次之，另執行率未達50%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33.33%（2件），文化部16.67%（2件）次之，經濟部12.20%（5件）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p>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十一)	<p>107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977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107年度編列數174億元、國防科技經費81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228億元，合共1,460億</p>	本會科技計畫若涉及專利權部分將配合辦理。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元，較106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121億元，約增9.1%，顯示政府對科技研發之重視。然全球智慧財產權爭議如火如荼展開，我國廠商之產品輸出美國市場，屢遭受國際專利訴訟威脅及美國關稅法337條款之控告，惟國內研究機構提起之反制訴訟或控告案件僅10餘件，反制訴訟能量恐不足。為有效降低國內廠商專利費用與智財權糾紛之風險，應盤點現行產業鏈技術缺口，布局研發關鍵性專利，並善加利用現有之專利，以形成完整、嚴密之專利保護網，俾面對激烈國際智財權競爭情勢。	
(二十二)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977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174億元、國防科技經費81億元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228億元，總計1,460億元（較上年度增加121億元，增幅9.04%）。其中977億元為中央研究院115億元、科技部394億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跨部會署計畫16億元及其餘機關452億元（包括生命科技115億元、環境科技30億元、資通電子102億元、工程科技101億元、人社科服65億元及科技政策39億元）。中央政府逐年增編科技發展支出，且全國研發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已逾3%，惟政府鉅額科學技術研究支出卻未能發揮領頭羊效益並契合產業關鍵技術需求，致我國技術貿易逆差持續加劇，產業發展備受箝制，要求行政院應務實檢討並研擬積極對策，逐步改善技術貿易逆差問題。	配合行政院規劃辦理。
(二十三)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1,057億元，較106年度預算數1,134億元減少77億元，減幅6.79%；其中資本支出自500億元降為409億元，遽減91億元，減幅18.20%，又資本支出除用於土地建築，主要為購置儀器設備。按金額500萬元（含）以上之貴重儀器為國家耗費鉅額公帑購買，應積極研謀提升使用	本會科技計畫尚無購買貴重儀器之情形。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效能，方屬妥適。惟經檢視中央政府各機關所提供資料顯示，部分貴重儀器之使用時數及使用收入偏低。部分機關貴重儀器近年使用時數偏低，且大部分儀器設備未能創造租金與其他使用收入，顯示使用效能未臻理想。貴重儀器乃為公共資源，若其對政府部門或研究機構未能產生合理回饋，形成政府研發資金運用之良性循環，恐招致外界非議，長期以往亦不利創新研發之推動，要求檢討改善。	
(二十四)	為推動資源共享理念及貴重儀器設備之有效管理運用，103年5月行政院科技會報決議，請科技會報辦公室協調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將政府補助經費購買之貴重儀器資訊，以雲端管理系統開放提供國內各研究機關或學術單位查詢運用。惟執行結果，中央各機關500萬元（含）以上貴重儀器置於開放共同管理平台之比率偏低，且供他用時數亦少。全球主要國家均相當重視科技資源共享，並透過完善法制以促進科技資源之共享。我國雖已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惟未建立促進開放之激勵引導機制、或未建立相應之開放、運行、維護、使用管理制度，致各機關配合意願不高，從而無法發揮資源共享之效益。又各機關貴重儀器提供予業界、其他法人研究機構及學界等之使用時數亦偏低，共享機制之效果並未顯著，執行推廣績效難謂有成，要求各部會應參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之運作及管理模式，完善現行機制，強化貴重儀器共同開放之廣度，以營造優質產學研發資源共享環境。	本會科技計畫尚無購買貴重儀器之情形。
(二十五)	軌道建設之特性為投資與維運成本甚鉅且回收期較長，惟因其具有公共財屬性，票價之訂定常無法充分反映建設及營運成本，故除需有穩定而足夠之運量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支撐票箱收入外，尚須藉由多元開發軌道周邊附屬設施及多角化業務經營等挹注財務收入。然目前國內軌道建設車站及周邊土地整合開發績效欠佳，且軌道營運機構之附屬事業發展不足，相關財源挹注有限，允待研謀改善。	
(二十六)	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交通及建設—軌道運輸」合共編列176億元，占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1,617億元）之10.88%，僅次於公路（401億元）及農業建設（427億元）經費，高居我國公共建設經費第3位。鑑於軌道建設投資成本甚鉅，各國在建設前首重當地公共運輸使用量之提升，大多於達相當規模後始進一步評估興建軌道運輸之可行性。惟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仍待強化提升，又以高鐵完工營運後，因運量未達預期引發財務問題等前車之鑑；有關各地軌道建設之投資效益、各類交通運具間能否有效整合及如何提升民眾對於軌道運輸之使用等，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並研謀良策增進，以達我國軌道建設之健全良性發展。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十七)	政府自91年度起，每年投入鉅額經費辦理各項水患治理及治山防洪計畫；91年度至106年度，中央政府所投入之各項防洪經費已高達5,298.36億元，107年度續編列相關計畫所需預算381.86億元，治理水患所需經費龐鉅，要求應有完整財務計畫，以長期整體規劃配置預算資源，亦應務實檢討中央與地方間有關治水經費負擔比例之合理性，以加速完成流域綜合治理。	非本會主管業務。
(二十八)	為追求環境永續發展，107年度總預算編列水環境建設計畫經費240.68億元，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與前瞻基礎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276.55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所編計畫型水環境建設經費165.28億元，合共682.51億元，較106年度相同基礎增加2.27億元，增幅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0.33%；經統計91至107年度中央政府投入之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已高達1兆0,428.80億元。水資源開發方案規劃過程長達數10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	
(二十九)	依據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71.9億元，較106年度增加27.4億元，約增61.6%，主要為經濟部28.8億元、教育部17億元、科技部5.6億元、僑務委員會4.5億元、外交部3.2億元、交通部3.2億元及衛生福利部2.9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艦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	我國產業用地迄今仍存有區域供需失衡及閒置現象；農、工用地競合不利產業用地儲備制度發展；且隨著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產業用地之開發與擴充，未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符合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指導之開發行為者，將不得開發利用，產業用地總量管制隱然成型。是以，產業用地整體規劃開發及協調機制應及早建置，以解決產業用地儲備、開發與供需失衡現象。	
(三十一)	近年隨貿易自由化，我國中小企業因規模小、經營不易，擴展海外市場能力漸衰，國內貧富差距拉大，中低收入戶生活日益困難，中南部部分產業外移，及製造業研發經費投入不足，致營利事業營收及家戶所得與北部有相當差距，要求行政院應重視該等問題之嚴重性，研擬合宜解決方案，以降低對人民造成之負面影響。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二)	我國乃文化多元、民主開放之社會，深具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然近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全國GDP之比重呈現下降趨勢，外銷收入亦有衰退趨勢，且外銷表現遜於鄰近國家及全球整體文化產品出口表現，產業面臨激烈之國際競爭，要求行政院應協助（輔導）業者強化產品之文化內涵豐富度與多元性，以增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妥善整合利用駐外單位資源，協助產業蒐集並掌握海外市場資訊及國際發展趨勢，以輔助國內相關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與增進海外行銷層面。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三)	鑒於臺南市與高雄市就轄區內國立高中職之得否移撥改隸，關鍵概取決於經費補助、員額需求及不動產產權移轉事項能否與中央取得共識，惟事涉中央財政能否勻應及相關人事法規之適用問題，要求行政院應客觀考量接管直轄市之財政狀況並以維持現有高中職校完善教育品質為本，協調有關機關協同教育部積極與臺南市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早日完成移撥改隸，避免體制混亂及影響學生權益。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四)	鑒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	配合行政院規劃及推動時程辦理。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	
(三十五)	鑑於近4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通訊經費比率較低前5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5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	<p>一、配合行政院針對資安法之推動，辦理相關事項，如「機關資安責任等級分級」、「資安維護計畫」、「資通系統防護基準」等。</p> <p>二、於資安法子法及施行細則通過後規劃辦理相關應辦事項。</p>
(三十六)	行政院自94年度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規範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自103年起研議修正性別預算之試辦，惟面對我國預計自107年將邁入高齡社會及女性高齡人口比率逐年擴增之趨勢，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近年推動性別影響評估之成效，以及性別預算試辦多年仍未能正式實施之原因，並審酌我國人口及社會變遷之需要研謀有效策進措施，以提高我國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執行成效。	配合行政院性平處相關規定辦理。
(三十七)	為落實性別平權，政府漸將聯合國性別主流化之各項作為，實踐於政府體制中，惟經檢視我國近10年來婦女部分之預算編列、勞動情形、所得水準、財產繼承、人身安全及公共設施等之變動趨勢，結果呈現女性勞動參與率雖有成長，惟成長態勢趨緩、女性所得水準與	配合行政院性平處相關規定辦理。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男性之差距漸有改善，惟老年女性貧窮化問題亟待解決、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差異趨向雖已漸有改善，惟不均態勢仍然存在，且性別差異弭平不易、性侵害案件未進入司法體系之比率逐年上升，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及支持系統似未落實、女男用大便器數比仍不足2：1，女性如廁環境尚待加強，顯見政府在預算資源、促進婦女就業、托育服務、老年女性貧窮化、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公共設施等相關政策及措施容有改進空間，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以使女性在經濟、就業、司法、家庭及人身安全等面向之權益獲得保障及發展。</p>	
(三十八)	<p>我國全國各地觀光遊憩據點可區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直轄市級及縣(市)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場等8大項，近年來各級政府致力於觀光遊憩據點新增及修繕以提高服務品質，主要觀光遊憩據點自88年度203個，至106年6月底，已增加至307個，以交通部觀光局為例，107年度重要觀光景點建設計畫預算編列40.99億元辦理相關業務。各級政府近年積極興建觀光相關設施，挹注龐鉅資源提升軟硬體設施，惟部分觀光遊憩據點參觀人次卻不增反減，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確實檢討並加強宣導；另為避免環境過度開發與破壞，熱門據點宜進行流量管制，強化友善環境建置及特色；有鑑於各級政府建置及維護休閒遊憩據點負擔不輕，應研謀提高據點之自籌財源可行性，或鼓勵民間企業捐助認養，俾利相關場所環境品質提升及有效推廣，以期發揮綜效。</p>	非本會主管業務。
(三十九)	<p>鑑於部分國稅局運用營業稅資料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專案查核之補徵稅額呈逐年減少之趨勢，且減少金額及比率甚高，其選案查核之策略及技術尚有精進空間，允宜精進電腦選案模式，及</p>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加強稽查人員人工選案查核經驗與專業能力；另我國為減輕稅捐稽徵成本並鼓勵營利事業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給予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者較高之交際費限額比率、10年內之虧損得適用盈虧互抵等租稅優惠規定。惟104及105年度會計師簽證案件選查結果，選查對象連續3年度均有短（漏）報所得者之金額及比率甚高，且有增加之趨勢，顯示甚多企業並未因委託會計師簽證而減少其租稅逃漏，會計師簽證申報功能仍有待落實，以確實減少營利事業低報所得或租稅逃漏行為。此外，上述專案查核發現部分企業短（漏）報所得情形嚴重，惟101年度以後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違失移送懲戒之案件僅3件，且處分結果尚屬輕微，有欠妥適，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查明會計師辦理稅務查核簽證因未盡專業應有之注意，致企業短（漏）報鉅額所得之疏失責任，俾利誠實申報納稅，並促進租稅公平。</p>	
(四十)	<p>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效。</p>	<p>一、原能會業依據「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第七點訂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以強化對民間團體及個人之補（捐）助案件內部控制機制。</p> <p>二、原能會所屬核研所為補助辦理鄰近行政區域，有關傳統民俗、文教、人文環境、展演等相關活動及鄰近居民健康檢查，以增進和睦關係，另已依據上述規定訂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敦睦鄰工作作業要點」，並報請原能會核定。</p>
(四十一)	<p>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原則係於相關法律明文規範主管機關、應（得）委託之保險人及行政經費負擔情形，惟目前行政經費之規範情形分歧，且編列方式及內容</p>	<p>非本會主管業務。</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未盡周妥。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允宜研謀改進；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其合理性及是否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殊值檢討。	
(四十二)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 107 年度預算案數合計 73.9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67.7 億元約增加 6.2 億元（增幅 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 130.1 億元比率 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統重複建置，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	<p>一、資訊業務委外原係資訊主管機關長期以來之推動策略，本會爰引用委外服務之協助，推動資訊業務。</p> <p>二、降低委外服務比例，以提高主控性，尚需配合資訊主管機關完善人力資源規畫及相關配套措施。本會將配合資訊主管機關制定之方針辦理。</p>
(四十三)	近年來我國持續透過推動各項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線上便民服務，其中，強調以民眾生活為核心，整合相關公共服務資訊，提供便利且安全之個人化服務之「數位服務個人化計畫」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即編列 3.3 億元。檢視近年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來電子化政府服務推動情形，部分計畫執行成效容待檢討改善。我國政府多年來雖致力推動各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在建置資通訊基礎建設及發展各項線上公共服務雖有初步成果，惟城鄉間仍存在數位落差，且線上公共服務使用率不高。要求行政部門除持續針對偏鄉地區強化資通訊基礎建設，並積極宣導線上公共服務之便利性外，允宜積極檢討既有相關服務之功能，未來規劃時，允宜先瞭解民意需求，以使用者角度規劃單一窗口之流程整合服務，提供讓民眾真正有感之服務，以利提升民眾對公共線上服務之利用率。</p>	
(四十四)	<p>鑑於現行行政院所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所附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曾於90年1月1日將原55種公務人員專業加給簡化為29種；94年1月1日再依工作屬性相近、所需專業程度相當及整體衡平等原則再簡併為25種，後於100年7月1日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時，惟因適逢行政院組織調整期間，人員及各機關編制及安置尚未底定，故該表自94年迄今未再予簡併。經查該表對於專業加給之分類核有未盡合理之處，仍有加強簡化之必要。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且標準紊亂。按行政院組織架構業於99年2月3日依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調整為29個機關，為達成政府簡化作業程序之施政目標，宜藉由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契機予以簡化，建請行政院積極研議。</p>	非本會主管業務。
(四十五)	<p>為解決長年來，澎湖地區之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地域加給）與金門與連江縣相較不公平之現象。行政院人事總處與國防部，應於四個月內，落實改善澎湖地區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之具體方案。有關澎湖地區軍方聘僱人員（包含評價聘僱人員）之離島加給改善數額，並應與軍公教人員相同。</p>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六)	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	遵照辦理。
(四十七)	鑑於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11億3,169萬1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	<p>一、原能會為強化出國報告管控措施，業依「政府資訊公開法」及「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訂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及所屬機關出國報告處理要點」。</p> <p>二、依據要點規定，原能會已設有專責人員登錄出國計畫相關資料，並統籌出國報告之審核、追蹤等管理事項。</p> <p>三、另原能會各單位出國報告除具機密性質者外，均已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對外公告。</p>
(四十八)	<p>排富門檻之設定，係在政府資源有限之前提下，優先運用於經濟弱勢之群體。然而當前分屬不同部會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家戶人口規定不一，不啻為政府施政邏輯之混亂，也迭生民怨。經查，我國現行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方面，訂有不同金額與計算範圍之排富門檻。例如，國民年金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係以個人所有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為限。以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放辦法、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與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其不動產價值門檻訂為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但計算方式卻有家庭總收入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配偶、幼兒與其父母或監護人等不同範圍之處理。</p> <p>爰要求行政院於107年6月底前，整體檢討所屬各機關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及公費安置資格所訂定之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對象範圍；往後並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之調整</p>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情形，定期檢討所訂金額門檻之合理性。	
(四十九)	<p>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96.6%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78.8%、線上學習系統71.0%、差勤系統67.2%等。</p> <p>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70%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e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p> <p>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106年10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p> <p>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府、各縣市政府，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107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p>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規劃辦理。
(五十)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103年12月3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行法第10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106年12月3日完成法規之修訂。經查，截至106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674條的法規與行政措施，尚有463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p> <p>我國於106年11月3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p> <p>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107年6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p>	
(五十一)	<p>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之相關規定，考績等第除直接影響考績獎金之金額，更影響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長期以來，由於銓敘部與人事行政總處對各機關「考績甲等人員比例以50%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75%。」之行政指導，導致機關內部輪流拿乙等、低階公務員優先分配乙等的亂象叢生，考績制度也失去獎優汰劣的意義。</p> <p>依銓敘部提報考試院第122屆第1次會議業務報告資料陳述，自85年度舉辦首屆身心障礙特考至103年為止，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之比率平均為58.59%，最低之年度為98年50.84%。前述統計數據與全國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人數比率，平均為75%相較，存在極為明顯之差距。</p>	非本會主管業務。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政府機關內部是否存在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優先分配乙等的潛規則，也迭受外界詬病。</p> <p>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16條明定，身心障礙者之人格及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接受教育、應考、進用、就業、居住、遷徙、醫療等權益，不得有歧視之對待。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27條亦強調，身心障礙者享有與其他人平等之工作權利，締約國應禁止各種形式的就業歧視。爰要求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提出近10年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等第分析及檢討報告，列出改善措施與逐年預期目標，於107年6月底前函送立法院；爾後逐年9月底前送交檢討與具體改善報告，使本院委員得依該報告審酌各院、部會等相關預算。</p>	
金管監督管理委員會 新增 (七)	<p>為因應業務需要，提高經營效率，各主管機關針對各該財團法人之政府遴(核)派之董事長、執行長、總經理、院長或秘書長，其初任年齡不得逾62歲，任期屆滿前年滿65歲者，應於3個月內更換之。但處理兩岸、國防或外交、貿易及科技事務之財團法人負責人或經理人，因有特殊原因或考量，依權責報經行政院或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但本人二親等內、在對岸涉及經濟利益者，不得出任。</p>	<p>一、本會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其董事長、執行長等職，均非政府遴(核)派人員。</p> <p>二、上開規定業於103年4月11日會綜字第1030006274號函轉知各財團法人配合辦理，並於列席各財團法人董監事會議或辦理年度營運績效評估作業時適時宣達。</p>
<p>歲出部分 (一)新增通過決議 第17款第1項原子能委員會</p>		
(一)	<p>原審查報告所列決議(一)至(五)合併修正為(一)：</p> <p>凍結第2目「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原列2億1,870萬2千元之十分之一(含第1節「原子能科學發展」中「原子能施政規劃與績效管理」50萬元、「國際原子能事務與核子保防料帳管理」20萬元、「核能技術及核電廠除役之安全強化研究」500萬元【含「業務費—委辦費」300萬元】、第2節「游離輻射安全防護」中「游</p>	<p>一、原能會業於107年7月2日立法院第9屆第5會期第1次臨時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1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在案。</p> <p>二、依據立法院107年7月12日台立院議字第1070703212號函繼續凍結100萬元，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離輻射安全評估及防護督導與輻射鋼筋處理專案」100萬元、第4節「核子保安與應變」300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得動支，餘均准予動支。 三、原能會於 107 年 7 月 18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8862 號函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續凍書面報告。
(二)	自動急停（俗稱跳機）係核能機組為確保運轉安全之一種保護動作，核能電廠跳機後需查明原因並經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審查同意始能啟動運轉。惟106年1至8月核能電廠跳機3次，居近10年來次高，時值夏日用電高峰，外界對電量供應甚為關注。原子能委員會除應加強監督核能電廠運轉、維護及管理，惟如核能電廠機組跳機乃因整體供電不足，超過備載電力等非歸因於核能電廠機組本身之因素，原子能委員會亦應主動向外界說明。一如台電天然氣發電跳機乃事出中油供氣中斷引起之事件，以維護民眾知的權利，而非造成民眾誤解，進而引發輿論揣測或質疑為核能發電本身具有安全上之疑慮。	一、原能會已於原能會網站 (http://www.aec.gov.tw) 即時提供民眾核電廠安全相關訊息，除於網站建置核電廠即時資訊，公布運轉中電廠各機組即時狀態、環境輻射監測資訊及運轉中電廠每日管制資訊外，針對各種突發狀況(例如：地震、颱風等)，及大眾關心議題/輿情亦會即時提供相關管制說明，讓民眾安心。以上相關資訊亦可透過智慧型裝置下載原能會「全民原能會」APP，即時掌握核電廠的最新資訊。 二、原能會在現有運轉電廠屆齡除役前，原能會將持續做嚴格的安全監督管制，並持續精進核能電廠安全管制作為不鬆懈，以確保運轉中之核能機組符合安全要求。
(一)新增通過決議 第 17 款第 3 項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一)	凍結第2目「放射性物料管理」第2節「放射性廢棄物營運安全管制」原列719萬4千元之五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一、原能會業於 107 年 7 月 2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在案。 二、依據立法院 107 年 7 月 1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212 號函准予動支。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第 17 款第 1 項原子能委員會		
(一)	凍結第2目「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第1節「原子能科學發展」中「原子能施政規劃與績效管理」50 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修正為新增決議第一項。
(二)	凍結第2目「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第1節「原子能科學發展」中「國際原子能事	本項決議修正為新增決議第一項。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務與核子保防料帳管理」20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三)	凍結第2目「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第1節「原子能科學發展」中「核能技術及核電廠除役之安全強化研究」500萬元(含「業務費-委辦費」300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修正為新增決議第一項。
(四)	凍結第2目「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第2節「游離輻射安全防護」中「游離輻射安全評估及防護督導與輻射鋼筋處理專案」100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修正為新增決議第一項。
(五)	凍結第2目「原子能管理發展業務」第4節「核子保安與應變」300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修正為新增決議第一項。
(六)	立法院預算中心於107年度預算評估報告中建議通盤檢視參加國際會議之必要性。然以原子能科學發展項下，國際原子能事務與核子保防料帳管理中，派員參加全球核能婦女會年會為例，本會議除核能科技方面之交流，據出國報告，亦有性別議題之討論，並有促進女性從事科學研究之功能。原能會編列參加國際會議之預算說明時，除派員與會之目的外，應加強說明各會議之特性與參與之意義，以使參與會議之必要性更臻明確。	<p>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4 月 18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47681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每年編列派員出國計畫均為支持業務職掌及促進國際合作所需。且已訂定出國計畫編審要點，每年召開年度出國計畫審查會議，以通盤檢視各項出國計畫之合理性及必要性，審慎評估各項國際會議之特性及參與的必要性。</p>
(七)	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研究項目多元，橫跨理工與人文，且研究內容許多朝向問題解決與政策改進，具有高度之應用性。原能會應參考研究計畫成果，擇取意見回饋予原能會政策，以善用相關成果。同時，研究成果具科普知識性質者，原能會亦應加以善用、推廣，協助我國科普知識之發展。	<p>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5 月 15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60561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透過「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有關「人才培訓與風險溝通」項下之研究，每年均依業務需求，重新檢視並滾動修正，務求研究計畫成果可回饋於原能會之業務推動中，同時善用計畫，協助推廣原子能科普知</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識、多元發展原子能有關之性平業務或做為施政宣傳之參考。
(八)	107年度原能會於「游離輻射安全防護-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安全防護檢查與管制」下編列「建置全國輻射源進出口簽審通關資訊系統」1,000萬元，擬建置全國輻射源進出口簽審通關資訊系統，透過電腦化自動審核，加速進出口簽審及單證比對通關時間。原能會鑑於相關系統老舊，無法防範新型之病毒與駭客攻擊及因應周邊軟體更新，爰編列重新建置系統之預算。惟資訊設備及軟體之應用範圍廣，競爭激烈，推陳出新速度加快，尤其軟體之開發、改版及發布更快速，建請原能會建置相關系統時，宜加強資安之防範及與其他系統整合之相容性。	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5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5371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原能會重新建置的「全國輻射源進出口簽審通關資訊系統」2.0 版，將具備全新的資訊系統架構。軟硬體版本及程式架構，均將依最新的版本及資安要求建置，以確保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以及與其他軟硬體系統介接整合的相容性，預計於 107 年底以前完成系統建置。
(九)	大屯火山經學者研究證實恐有爆發可能，災害防救法亦已經將火山災害列入法定災害。鑑於我國目前於大屯火山周邊設有核一廠及核二廠兩座核能電廠，對於火山災害恐釀成之災害，應正式納入整備工作及未來相關設施設置之審查項目；相關單位亦應考量以原子能相關科技應用，對地質探勘或火山監測之可能應用。爰此要求原子能委員會統整核能研究所、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輻射偵測中心等所屬機關，就前述災害整備及技術應用問題，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原能會已於 107 年 4 月 18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4768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十)	為有效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由原子能委員會主管，每年進行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演習，惟相關演習工作迭有民眾參與率不佳、演習內容與實際可能發生情節不符流於演戲性質、或甚至演習機關未配合演習情形等現象。針對2016年度核安22號演習恆春鎮公所拒絕配合演習之情事，已嚴正要求原子能委員會應就主管之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提出修法作業，惟除了拒絕配合之外，亦應將核安	原能會已於 107 年 4 月 18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4768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演習或核子事故因應整備工作中，過去未能有效要求相關單位配合之情形，予以一併納入檢視有無修法之必要。爰此要求原子能委員會就前述相關修法作業，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並於第9屆第5會期提出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修正草案。</p>	
(十一)	<p>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為我國核設施之審查、監督之最高機關，106年台電之養護不當遭要求改進次數、以及核三廠兩次跳脫停機皆為10年內最高。爰要求原子能委員會應提出有效監督目前仍在運作之發電機組，應要求台電公司從運轉、維護、人員訓練，以及核安文化等面向進行檢討強化，亦應要求台電公司通盤檢視及檢討於機組運轉時，損壞即可能會造成後續跳機情形之關鍵組件，並提出維護檢查精進方案與品保稽查計畫，以進一步提升核能安全與運轉穩定性，並於6個月內將相關計畫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4 月 18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47684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核三廠於 106 年發生 2 次跳機事件，雖然事件均屬國際核能事件分級制度(INES)之 0 級未達級數事件，無安全顧慮且未造成任何輻射事件，但原能會已採取階段性加派每日駐廠人力，並特別檢視核三廠近年來電力設備故障之處理及策略，以強化核三廠的電力系統之穩定性與可靠性。核三廠 2 部機組恢復運轉後並未再發生類似之跳機事件。</p> <p>三、原能會已要求台電公司檢討改善跳機事件及訂定品保稽查計畫，針對核三廠於 106 年發生 2 次跳機事件，原能會除就跳機個案進行安全審查外，更要求台電公司從運轉管理/策略、維護作業完整性、人員訓練，以及保守性決策/作為與核安文化等面向進行檢討強化，並要求台電公司通盤檢視及檢討只要損壞即可能會造成後續跳機情形之關鍵組件，提出核三廠維護檢查精進方案及品保稽查計畫。台電公司亦已參考美國核能運轉協會(Institute of Nuclear Power Operations, INPO)及美國電力研究院(Electric Power Research Institute, EPRI)相關之單點脆弱性組件管理指引，清查包括組件、次組件、被動組件等之單點脆弱性組件，除找出潛在之關鍵</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組件，並將對應之組件更換週期及維護機制納入程序書管理，同時定期提醒各維護負責人確實按時程進行保養，以提升關鍵組件之可靠度，確保機組穩定運轉。目前台電公司亦依原能會之要求，提出品保稽查計畫，並依規劃時程於運轉及大修期間，執行維護檢查精進方案之查核，確保相關作業符合程序書之要求。</p> <p>四、綜上說明，原能會已提出計畫，持續精進核能電廠安全管制作為，進一步提升核能安全與運轉穩定性，此外，原能會對於核電廠跳機事件，除完成安全審查外，並已要求台電公司提出維護檢查精進方案與品保稽查計畫。</p>
(十二)	<p>「游離輻射安全防護-醫用及非醫用游離輻射安全防護檢查與管制」計畫107年度預算新增建置全國輻射源進出口簽審通關資訊系統1,000萬元。經查：依游離輻射防護法第29條規定，放射性物質、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或輻射作業，應依主管機關（即原能會）之指定申請許可或登記備查，相關申請許可、登記備查、證書或執照等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主管機關定之。故原能會訂定放射性物質與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及其輻射作業管理辦法據以辦理相關事宜，包括輻射源輸入及輸出申請許可之要件及程序等。故輻射源進口須先經該會之許可，建置全國輻射源進出口簽審通關資訊系統，透過電腦自動化審核，可加速進出口簽審及單證比對通關時間，該會鑑於相關系統老舊，無法防範新型之病毒與駭客攻擊及因應周邊軟體更新，爰編列重新建置系統之預算尚屬必要，惟資訊設備及軟體之應用範圍廣，競爭激烈，推陳出新速度加快，尤其軟體之開發、改版及發布更是快速，該會相關系統之建置應加強資安之防範及與其他系</p>	<p>原能會已於107年3月5日以會綜字第10700025372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統整合之相容性，強化輻射源邊境管制，以防範未經簽審之輻射源進入境內。爰要求原能會就本案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十三)	原子能委員會每年編列赴大陸地區進行考察、交流等預算皆超過300萬元。惟細觀其赴大陸地區之計畫，內容包含技術交流、法規交流等事項。以技術交流部分而言，自屬無可厚非；然法規交流部分，大陸地區之相關法令是否已臻透明、成熟，不無可議之處，原子能委員會赴大陸地區交流核安法規之必要性亦令人存疑。爰此，建請原子能委員會自立法院第9屆第5會期始，於業務報告中加入赴大陸地區核安法規交流活動之報告書。	<p>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5 月 15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6056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大陸地區近年核電廠蓬勃發展，迄 107 年 4 月運轉中核能機組多達 39 座，興建中機組亦達 18 座，陸方累積的核電廠營運及管理經驗正快速累積，並已逐步受到國際所重視，諸多重要國際研討會亦移至大陸地區舉辦，由於陸方核能機組多集中於東南沿海地區，其中福清核電廠與台灣直線距離約 100 餘公里，對我方影響深遠，持續與陸方保持適當之交流並參與國際研討會，除有助雙方核安管制技術提升及法規健全，並可藉此掌握大陸地區及國際核電廠相關營運安全、事故通報、除役規劃與未來發展等資訊。</p> <p>三、原能會派員赴大陸地區進行核安資訊交流，主要分為官方交流及民間交流 2 類，官方交流部分係依據「海峽兩岸核電安全合作協議」由我方與陸方本著平等互惠原則，就兩岸核電安全及事故緊急通報等事宜，在核電安全法規與標準、核電安全分析與審查評估經驗、核電廠老化管理、核電安全資訊公開等領域進行交流合作，由雙方輪流主辦每年工作業務交流會議，迄今已舉辦過 4 次工作業務交流會議，民間交流部分係由陸方與我方之民間核能團體，以定期或不定期方式輪流主辦，如海峽兩岸核能合作研討會、海峽兩岸核能學術交流研討會、兩岸放射性廢棄物管理研討會等，除了各項核能技術議</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題，可做為管制業務之參考，由於核子設施或設備之設計、製造、測試及維護涉及多個領域之技術規範及法規，可透過大陸核設施或設備相關運轉、測試、維護經驗，再回顧檢視相關技術規範及法規之適切性，故會議若有關於管制法規之資訊，亦可進一步瞭解大陸核能發展未來之趨勢，對我國核安管制業務有相當之助益。</p> <p>四、大陸地區核電發展起步雖較晚，但為因應核電之迅速發展管理，陸方即積極師法國際同儕間核安法規及導則，以核電廠老化管理為例，陸方對於未來之老化管理工作規劃，已參考國際原子能總署、美國、法國、及日本等國近年核電廠老化管理現況及法規，規劃其老化管理體系及法規，透過民間研討會交流，就雙方法規及導則之差異進行同儕間比較，以驗證不同國際法規之施行成效，並通盤檢視各國老化法規發展趨勢，將有助精進雙方核電廠老化管理法規及體系。</p> <p>五、未來原能會對於赴大陸地區之交流，若有進一步之核安管制法規交流，除將相關資訊撰寫出國報告上網公開外，亦將遵照大院決議於業務報告中加入赴大陸地區核安法規交流活動之報告書。</p>
(十四)	核安演習之意願調查與實際人數參與上，始終存在相當之落差。核安演習所舉辦之日期多在平日，即屬於其參加人數始終在低檔徘徊之主因。而以日本為例，其核安演習時間多半舉行於假日，而我國直至106年度止，其核安演習之安排仍是以平日為主，對於民眾參加之動機與意願皆有影響。建請原子能委員會研議，將核安演習舉行時間移至假日作	<p>一、原能會於107年3月5日以會綜字第10700025373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106年業依立法院要求於假日期間辦理核安演習，參與率已較往年提升，未來原能會將持續與地方政府共同努力，鼓勵民眾踴躍參加核子事故民眾防護</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研議與討論。	等活動。
(十五)	<p>報載前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委周源卿受訪時指出，已將「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修正草案」送交立法院，修正重點包含將「緊急應變計畫區」範圍由目前的1區擴增為3區，現階段法規訂定的疏散範圍為8公里，新增8至16公里的鄰近緊急計畫應變區外圍，至於第三區涵蓋人口約116萬9,000人，其中，核二廠為100萬人；105年7月12日行政院撤回前送請審議之「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修正草案」案；綜前作為，如何落實公眾參與及民眾溝通？如何再審視事故應變區、損害賠償金額無上限等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之要求，不無疑慮；爰請原子能委員會就何時再提送立法院審查該草案請1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原能會已於107年3月2日以會綜字第1070002459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第9屆第5會期第13次會議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p>
(十六)	<p>經查近10年我國核子設施違規事件超過百件，核四封存仍有數10件違規；核一、二、三廠近3年每年亦逾10多件違規，106年夏天跳機事件頻傳、數度供電吃緊，工商界擔憂缺電，顯示核電廠除役前之維護、運轉與行政管理等方面確有加強之必要；爰此，要求原子能委員會應訂定與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對核電廠年度安檢計畫，並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一、原能會已於107年3月5日以會綜字第1070002537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為更強化管制效能，原能會不斷精進核能電廠安全管制作為，確保機組穩定安全運轉，其中對於立法院要求原能會訂定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參與核電廠年度安檢之決議，原能會已增訂「地方政府參與觀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電廠團隊視察實施計畫」，地方政府可依該計畫，進入核能電廠觀察原能會之視察活動，出席原能會與電廠之視察後會議，提出核安管制建言。透過此一方式，地方政府可更瞭解核能電廠安全營運方式與原能會安全監督作法，提供地方政府、原能會、核能電廠三方就核安議題面對面直接溝通的管道。</p> <p>三、原能會年度視察核電廠計畫包括：核能管制、輻射防護、緊急應變、放射性物料管理等業務範</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圍，於前一年 12 月發函副知核電廠所在地之地方政府。原能會於民國 100 年起即開放地方政府參與觀察原能會不預警視察核電廠活動，地方政府(如新北市石門區公所、金山區公所、萬里區公所、屏東縣恆春鎮公所)已有多次參與經驗。106 年度之「實施計畫」完成後，更進一步開放年度視察項目，有助於強化地方政府參與原能會安全監督機制，原能會亦將持續落實計畫之實施。</p>
(十七)	<p>核一、核二廠使用過之核子燃料貯存池即將無剩餘空間，致新北市政府及新北市民擔憂核一、核二廠運轉與除役問題，鑑於原能會為放射性物料之主管機關和核能安全督導機關，爰要求原能會對於乾式貯存設施工程進度遲滯及行政院2025非核家園宣示「核一廠1號機在民國107年12月5日除役、核一廠2號機為108年7月15日除役；核二廠1號機在110年12月27日除役、核二廠2號機為112年3月14日；核三廠1號機則為113年7月26日、核三廠2號機為114年5月17日除役」等問題，督促台電公司妥為因應，並就相關事項於3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一、原能會於 107 年 3 月 2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4601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3 次會議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p> <p>二、台電公司針對核一廠乾式貯存計畫進度遲滯，將循法律途徑研議進行相關行政救濟及訴願作為因應，並規劃興建集中式貯存設施做為替代方案；對於核二廠乾式貯存計畫進度遲滯部分，因新北市政府一再以與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無關之因素檢還，或駁回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不進行實質審查，故台電公司已於 106 年 12 月 1 日提起訴願請求行政救濟。</p> <p>三、原能會要求台電公司參採社會共識採用「室內貯存」方式進行規劃第二期乾式貯存，以及縮短運轉執照年限 20 年等管制措施，期能增進乾貯設施的民眾接受度。</p>
(十八)	<p>據監察院104年12月2日公布之陳委員慶財、方委員萬富調查：「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核能發電廠2號機輔助變壓器日前發生火警，屏東縣政府對核三廠近年來多次公安事件，均未依規定主動通報十分不滿，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重懲，俟鑑定報告出爐後，不排除依公共危險罪嫌移送法辦等情案之調查</p>	<p>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5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5375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依據現行「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及「核子反應器設施異常事件報告及立即通報作業辦法」規定，核能電廠發生符合通報規定的事件時，應於 1 或 2 小時以電</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報告」，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每年預算審議，必定要求原能會本於督導之責，確實要求經濟部、台電公司、與三核電廠所在地縣市政府對於異常事件之通報，應確實檢討通報程序之精進作法，以利當地政府及民眾即時獲得正確訊息，並應持續落實通報機制，加強溝通及維持聯繫管道之暢通，鑑於民眾對核安事故之資訊應即時、透明、公開，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1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p>話向主管機關原能會報告，法規中並未規定要通報地方政府，台電公司之核能電廠對於地方政府關切需向地方政府通報之規定係屬台電公司與地方政府之協議。</p> <p>三、為免除地方政府的疑慮以及民眾不必要的恐慌，原能會已協助完成與新北市、屏東縣、基隆市政府、及經濟部、台電公司核能電廠共同檢討現行通報程序與作法，擇定「救災救護勤務指揮中心」為地方政府與台電公司核能電廠的通報窗口，並調整修正通報作業程序。當核電廠發生有關「與民眾或設施內員工安全及健康有關情事」事項時，核電廠除依現行規定通報及傳真原能會等機關外，電廠會另行以電話通報地方政府救災救護勤務指揮中心，俾地方政府可協助救災或解除民眾疑慮。</p> <p>四、為創建地方政府與原能會核安管制作業溝通平台，並促進核電廠運作資訊公開與透明，提升地方政府對核電廠營運狀況之掌握，原能會已訂定「地方政府參與觀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電廠團隊視察實施計畫」並於原能會網站對外公布，依該計畫地方政府將可於原能會執行電廠團隊視察時，進入核電廠參與原能會之視察活動，出席原能會與電廠之視察後會議，提出核安管制建言。透過實施計畫，地方政府可更多掌握核電廠安全營運方式與原能會安全監督作法，提供地方政府、原能會、核電廠三方就核安議題面對面直接溝通的管道。</p>
(十九)	我國地狹人稠，位處地震帶，且多有颱風、寒害等天然災害，全球氣候變遷劇烈，致使複合式災害可能性大為增加；有鑑於2011年發生三一一大地震	原能會已於107年4月18日以會綜字第10700047685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並引發福島核電廠七級災難，促使各國除考量維持能源自給安全外，重新思考環境與災難成本，紛紛檢討核安與核能政策，許多國家立下不同期限之非核家園進程。我國環境基本法揭櫫永續發展、非核家園之目標，然達成非核家園需有具體之政策作為與進程。精進原子能科技及新能源研發亦係原子能委員會之任務目標之一，爰要求原能會針對邁向非核家園之進程與新能源的展望，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二十)	<p>原子能安全管制不僅影響我國民眾與環境之安全，國際趨勢上，對核安的要求亦日趨嚴格。顯示人才之培育與實作經驗之累積，對我國專業核能人才為重要問題。過去因應原能會均齡過高與人才斷層問題，曾跨部會針對管制人才提出解決方案，包括培育提出增列公費留考學門、善用尖端科技人才培育獎學金管道、鼓勵學界參與規劃原子能科技相關專案研究計畫強化人才之培育等。且原能會傳組改（核安會）已數年，持續於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項下提出人才培訓與風險溝通，除核安管制研究人才之留用與經驗傳承，就新能源人才之培育亦應有所考量。爰要求原能會盤點有關專業核能人才培育近年來之計畫、在職人員之進修與經驗傳承，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p>	<p>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2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459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為國內核安輻安、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放射性廢棄物安全管理、環境輻射監測暨科技研究與創新之主管機關，面對「如期廢核」與「核廢處理」的重點業務，以及配合能源政策之發展，相關專業人力的培訓是原能會的一項重點工作。考量各業務領域之專業核心能力需求，每年均檢視訓練進修實施計畫並據以執行，訓練方式尚包括課程訓練、在職訓練及國外訓練等多元管道。</p>
(二十一)	<p>經查原能會自103年起藉由月曆日常接觸與長久保存之特性，將核災防護觀念資訊置入月曆中，降低遺失的情況發生，以達宣傳效果。惟另查雖然月曆製作可降低遺失率，但檢視原能會歷年文宣品製作多流於制式化，爰此要求原能會應就各類文宣品之宣傳成效與經費配置進行逐年檢討，除製作一般性文宣品外，應仿效各國防災手冊之製作，製作成文字淺白普及化的因地制宜防災手冊</p>	<p>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5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5376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與資訊，並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與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二十二)	查原子能委員會自101年以來，均將資訊透明化列入關鍵策略目標，蓋核能安全事關重大，且民眾對於核電安全仍有疑慮，故透過核能資訊透明化，有利於民眾監督，增進民眾信任，106年度開始未將資訊透明化列入關鍵策略目標，顯然不當，爰要求原子能委員會落實資訊透明化、增進民眾信任列入年度施政目標，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列出具體做法與目標值。	<p>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4176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已將「落實資訊透明，增進民眾信任」列為 107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作為推動核安資訊透明、及將公開說明會納入安全管理機制之政策依據。</p> <p>三、原能會以「嚴守中立、資訊公開透明，並秉持專業向民眾說明」之原則推動核能資訊透明機制，其中包括核安資訊公開推動作業，以及將公開說明會納入安全管理機制，以擴大社會各界參與及溝通，建立社會信任。</p>
(二十三)	105年度時，核能研究所表示預計2年內可完成六氟化鈾之處置及處理，106年度美國AREVA TN 公司與我國簽訂備忘錄後於106年5月與我國終止，雖我國於106年度8月時，即與另一間公司簽訂備忘錄並計畫於106年年底完成合約審議，惟按照既定規劃，107年度應開始進行運送，核能研究所至今仍未對六氟化鈾安定化處理與處置之計畫有清楚地說明，顯不利於預算之審查，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就上開疑義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原能會已於107年4月10日以會綜字第10700041763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十四)	目前核能電廠除役計畫法規，僅有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第三章以及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施行細則第16條至第20條，並據以訂定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許可申請審核辦法、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計畫導則、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計畫審查導則等作為規範，然2018年12月5日起，核一廠一號機將要除役，核電廠之除役為107年施政之重點，理應有專法規範，才有利於健全、監督除役工作之進行，爰建請原子能委員會於3個月內研擬	<p>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5 月 2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547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已依照立法院決議完成核電廠除役專法相關規劃評估，完成「核子反應器設施除役管制法(草案初稿)」擬訂，也會持續參酌國外核能先進國家有關核電廠除役管制經驗及除役技術與管制法規現況，檢討國內除役管制法規及相關行政規則與導則，適時</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除役專法之立法規劃評估報告，並送交至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進行修訂與更新，以周延除役管制法規體系，提昇除役作業之安全。																																						
(二十五)	<p>原子能委員會在102-105年時，委託世新大學辦理緊急應變計畫區內家庭訪問，訪問的內容包括緊急應變計畫區內民眾參加核安演習意願，惟經查，近年來，民眾實際參與率皆低於有意願的參與率，有鑑於此，爰建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3個月內就如何提高核安演習居民之作為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年度</th> <th>演習名稱</th> <th>演習時間</th> <th>演練地點</th> <th>演練人數</th> <th>戶政人口數</th> <th>民眾參與率</th> <th>民國102-105年度調查有意願參與核安演習之比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103</td> <td rowspan="2">核安第20號</td> <td>103/07/29</td> <td>新北市金山區及萬里區</td> <td>1,665</td> <td>44,930(金山區22,378、萬里區22,552)</td> <td>3.71%</td> <td>103年度金山區34.1%、萬里區36.7%</td> </tr> <tr> <td>103/07/29</td> <td>基隆市中山區和慶里</td> <td>30</td> <td>7,540(中山區和慶里)</td> <td>0.40%</td> <td>103年度中山區15.4%</td> </tr> <tr> <td>104</td> <td>核安第21號</td> <td>104/09/23</td> <td>新北市石門區</td> <td>3,848</td> <td>12,645(石門區)</td> <td>30.43%</td> <td>103年度石門區29.4%</td> </tr> <tr> <td>105</td> <td>核安第22號</td> <td>105/09/13</td> <td>屏東縣恆春鎮、滿州鄉</td> <td>6,560</td> <td>38,645(恆春+滿州)</td> <td>16.98%</td> <td>104年度恆春鎮與滿州鄉合計26.8%</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演習名稱	演習時間	演練地點	演練人數	戶政人口數	民眾參與率	民國102-105年度調查有意願參與核安演習之比率	103	核安第20號	103/07/29	新北市金山區及萬里區	1,665	44,930(金山區22,378、萬里區22,552)	3.71%	103年度金山區34.1%、萬里區36.7%	103/07/29	基隆市中山區和慶里	30	7,540(中山區和慶里)	0.40%	103年度中山區15.4%	104	核安第21號	104/09/23	新北市石門區	3,848	12,645(石門區)	30.43%	103年度石門區29.4%	105	核安第22號	105/09/13	屏東縣恆春鎮、滿州鄉	6,560	38,645(恆春+滿州)	16.98%	104年度恆春鎮與滿州鄉合計26.8%	原能會已於107年3月5日以會綜字第10700025377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年度	演習名稱	演習時間	演練地點	演練人數	戶政人口數	民眾參與率	民國102-105年度調查有意願參與核安演習之比率																																	
103	核安第20號	103/07/29	新北市金山區及萬里區	1,665	44,930(金山區22,378、萬里區22,552)	3.71%	103年度金山區34.1%、萬里區36.7%																																	
		103/07/29	基隆市中山區和慶里	30	7,540(中山區和慶里)	0.40%	103年度中山區15.4%																																	
104	核安第21號	104/09/23	新北市石門區	3,848	12,645(石門區)	30.43%	103年度石門區29.4%																																	
105	核安第22號	105/09/13	屏東縣恆春鎮、滿州鄉	6,560	38,645(恆春+滿州)	16.98%	104年度恆春鎮與滿州鄉合計26.8%																																	
(二十六)	<p>原子能法自公告施行以來，已有近47年未修正，在當時制定的時空背景下，立法目的是為了要推展、促進核能的發展，近年來，國人環保意識逐漸抬頭，從過去的推動、促進核能的發展，如今，追求永續發展、生命健康的保障成為首要目標，我國更提出了2025非核家園的計畫，設計顯然已與現實脫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主委於立法院備詢時，允諾107年預計提出原子能法修法版本，有鑑於此，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就原子能法現有之缺失、未來修正之方向與內容，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p>	<p>一、原能會已於107年5月15日以會綜字第10700060563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鑑於現行原子能法所規範之管制規定，原能會本於強化我國核能安全管制作業，已另訂定諸如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游離輻射防護法及放射性物料管理法等專法規範，因此原子能法作為作用法之意義幾已不存在；另於憲法基本國策章節中未有明確原子能利用與管制相關政策宣示之前提下，爰將現行原子能法改成基本法體制。</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三、因應社會各界及立法院對制定「原子能基本法」之期盼，原能會於 106 年 11 月再次啟動「原子能基本法」研擬程序，並已加緊辦理修法作業。
(二十七)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在 106 年開始執行有遭受放射性建築物訪查暨輻射偵測專案，106 年最新的數量是 114 戶，其中，臺北市 28 戶、新北市 52 戶、桃園市 34 戶，雖較去年的 198 戶減少 84 戶，惟仍有近百戶有遭放射性廢棄物污染之虞的建築物，顯見遭放射性污染之虞之建築物，仍未禁絕，有鑑於此，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	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5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5381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十八)	國際原子能總署依據核能安全公約之規定，每個簽約國 3 年應提交一份按照核能安全公約標準的國際核能安全公約國家安全報告，各會員國間，進行互審，臺灣雖非會員國，然也徵得美國同意，雙方進行互審，惟我國與美國卻每 6 年才提交、互審一次，時程過久，有鑑於此，爰建請原能會就比照核能公約，研擬每 3 年與美國進行互審國際核能安全公約中華民國國家安全報告之相關計畫與作為，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原能會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41764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十九)	有關輻射屋居民健康檢查依現行「放射性污染建築物事件防範及處理辦法」，居民任 1 年所受輻射劑量在 5 毫西弗以上者辦理健康檢查，惟臺北市政府已將健檢標準調降至 1 毫西弗，顯見原能會法令研擬建置上仍有不足，爰請原能會積極檢討改善並就前述處理辦法完成修訂，並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規劃執行報告。	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5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538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三十)	我國計畫於 2025 年實現非核家園，現有核電廠也預計於 2018 年開始除役，未來除役後相關法規，目前僅有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並無高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	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5 月 15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60564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原能會已將「如期廢核」及「核廢處理」列為當前施政重點。原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條例，顯見在落實非核家園政策上，仍準備不足，爰要求行政院非核家園推動小組，密集召開會議，以解決核廢處理。原子能委員會作為全國核能管制、輻射防護、放射性廢料管制及相關原子能科技研究發展之主管機關。國人對於原子能和輻射避之唯恐不及，惟天然輻射物的存在對人體不致於危害，倘若運用得當，於民生用途及醫療用途有相當功效，目前亦廣泛運用。為使資源運用更有效率，應強化資訊公開公眾參與及民眾溝通，並彰顯各機構之角色與功能，爰要求原能會積極掌握相關主管機構訂定之工作計畫，妥善協調與整合各機構之工作方針與服務項目，如業務宣導、教育訓練等，以同時提升國內原子能科技發展與安全作法。</p>	<p>能會已就核電廠處理、貯存及處置、核電廠除役、蘭嶼低階核廢料貯存場遷場、籌設行政法人放射性廢棄物管理中心等 5 項重要議題，函請非核家園推動專案小組列為會議優先討論議題。</p> <p>三、原能會為推動國內原子能安全管制及科技發展業務，已擬訂年度施政計畫統整所轄機關各年度工作事項及目標。</p> <p>四、原能會已依「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審查原子能業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規範主管監督財團法人定期提送年度工作計畫，未來將持續協調與整合各機構之工作方針與服務項目，以提升資源運用效率。</p>
<p>(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第 17 款第 2 項輻射偵測中心</p>		
(一)	<p>106年我國媒體引述外媒報導指出，義大利國會解密軍情局資料，揭露90年代曾有海運商非法將核廢料傾倒在我國附近海域。原能會於查證外傳核廢料傾倒我國海域案時，因無我國海域之放射性檢測資料可供查證，無法對我國海域之輻射監測進行最直接有效之調查，故於107年度預算新增輻射偵測中心「環境輻射偵測-核設施周圍環境輻射偵測」台灣地區沿岸海域之環境輻射調查899萬7千元；另原能會「原子能科學發展-核能技術及核電廠除役之安全強化研究」亦編列590萬元委託輻射偵測中心辦理台灣海域輻射偵測調查與國際比較分析。我國四面環海，海域生態環境品質影響國人之健康與生命安全，建請原能會於3個月內評估是否應建置海域環境輻射資料庫，監控海域生態狀況，包括取樣項目、地點及數量等，並定期公開相關資訊。</p>	<p>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2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460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二)	<p>106年2月上旬，我國媒體引述外媒報導</p>	<p>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2 日以會綜字</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指出，義大利國會解密軍情局資料，揭露90年代曾有海運商非法將核廢料傾倒在我國附近海域。案經原能會組成專案小組分別就媒體訊息、我國海域環境輻射監測資料、我國南北部核電廠附近海域生態調查資料、國際海洋輻射偵測資料、國際核廢料海拋資訊等方面，進行研析查證作業。原能會於查證外傳核廢料傾倒我國海域案時，因無我國海域之放射性檢測資料可供查證，無法對我國海域之輻射監測進行最直接有效之調查，爰規劃辦理台灣海域輻射監測調查計畫。台灣四面環海，海域生態環境品質影響國人之健康與生命安全，故建立海域環境輻射資料庫，監控海域生態狀況，評估福島核災對我國海域之影響。爰要求輻射偵測中心就輻射監測調查情形及結果，包括取樣項目、地點及數量等，定期公開相關資訊，以利國人了解完整之海域輻射概況，另原能會應就本案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第 1070002460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三)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建置輻射監測站為確保輻射工作場所周圍民眾的健康與安全，並確認環境中的輻射造成民眾有效劑量在法規限度以下，查環保署之空氣品質監測站，其性質與輻射偵測中心建置輻射監測站類似，該署訂定之空氣品質監測站選站程序與採樣口之設置原則，除訂有選址作業須考量的監測目標外，並有明確的監測設施設置數據，將監測站距離建物、地面等之高度、範圍皆有清楚之數據規定，惟輻射監測站並沒有明確的選址作業及相關數據規範，顯不利科學化建置監測站，爰建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於3個月內就改善上述情況提出書面報告。	原能會已於107年3月26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3507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第17款第3項放射性物料管理局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一)	凍結第2目「放射性物料管理」第1節「放射性物料管理作業」中「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與處置安全管制技術發展」100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一、原能會業於 107 年 7 月 2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在案。</p> <p>二、依據立法院 107 年 7 月 1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212 號函准予動支。</p>
(二)	核四電廠封存至今，其原先採購之燃料棒仍放置於廠區內。根據經濟部於 106 年度之宣示，其將於 2 至 3 年內將其銷售至其他國家。惟該銷售計畫目前尚屬初步，可否順利成行猶未可知。原子能委員會身為我國之專業原能機關，應積極督促及協助台電公司制定燃料棒無法順利銷售時之備案，並以書面報告提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p>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2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4606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要求台電公司積極做好龍門核電廠核子燃料外運前置準備，在全部核子燃料外運未完成前，應持續確實執行核子燃料貯存管理，以確保核子燃料安全。</p>
(三)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編列「委辦費」預算共 1,492 萬元，查該委辦內容為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與運輸安全審查平行驗證技術發展、低放射性廢棄物處置安全審查平行驗證技術發展、用過核子燃料處置安全審查平行驗證技術發展等 3 個計畫項目，惟行政院原子能放射性廢棄物管理局即係負責我國核能電廠除役、放射性物料處理、貯存、處置設施之建造、運轉之審核與發照，以及放射性物料輸入、輸出、處理、貯存、運送與處置等相關作業之安全管制與檢查，該委辦內容本為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之業務內容，實無委辦之必要，爰建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於 3 個月內就上開疑義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5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538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第17款第4項核能研究所		
(一)	凍結第2目「計畫管理與設施維運」中「六氟化鈾安定化處理與處置」原列 9,000 萬元之三分之一，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一、原能會業於 107 年 7 月 2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在案。</p> <p>二、依據立法院 107 年 7 月 12 日台立</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院議字第 1070703212 號函准予動支。
(二)	凍結第 3 目「核能科技研發計畫」中「永續能源技術與策略發展應用計畫」之「業務費-設備及投資-機械設備費」200 萬元，俟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一、原能會業於 107 年 7 月 2 日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在案。 二、依據立法院 107 年 7 月 1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212 號函准予動支。
(三)	核能研究所長期投入新能源、核醫藥物等研發工作，研發結果多具高度應用性，有技術轉移投入產業之機會。核能研究所宜加強推廣相關研發成果，並積極與國內企業建立連結，讓研發成果投入產業應用，善用研發成果。	原能會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41765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四)	經立法院預算中心 106 年 8 月中央政府各機關貴重儀器運用效益探討調查報告，核能研究所貴重儀器共有 35 部，但是其中 28 部在 104 及 105 年度無收入。此外為解決各機關貴重儀器使用效率偏低之情形，國家實驗研究院設置「全國儀器設備資訊系統」及「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供各機關使用，以利資源效益極大化。惟核能研究所 35 部設備，僅有 3 部置放於前述平台，置放比率僅 8.57%，未能充分釋放儀器服務潛能。而針對核能研究所貴重儀器使用偏低現象，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曾提案要求改善在案（106 年度委員會決議第四案），卻無法有效改善，是否已有效解決此一問題，爰此要求核能研究所，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原能會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41771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五)	核能研究所 105 年度決算書，歲入-其他收入-核能研究所-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155 萬 7 千元，決算數 232 萬 8,994 元，決算大於預算推估，經說明為追溯收繳核能研究所編制人員借用宿舍所致。又 106 及 107 年度歲入來源別科目「其他雜項收入」，分別估算編列 106 年度 182 萬 5 千元及 107 年度 145 萬 3 千元。足見相關歲入推估有待檢討，應針對借住情形覈實	原能會已於 107 年 4 月 10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41772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統計、估算，並於3個月內將改善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六)	107年核能研究所編列「國內旅費」合計666萬5千元。核能研究所105年度決算書，歲出-國內旅費合計為197萬8,476元。106年度編列國內旅費預算亦僅編列460萬8千元，編列該筆經費比例甚鉅，其中又以核能科技研發計畫中的國內旅費增加比率最高達89%。應提出相關經費編列必要性及支用計畫，於3個月內將相關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原能會已於107年4月10日以會綜字第10700041773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七)	107年度新增「計畫管理與設施維運-六氟化鈾安定化處理與處置」計畫9,000萬元，係核能研究所貯存之六氟化鈾送至境外處理與處置所需經費，包括運送前分析、包裝、運輸、安定化處理及處置等。六氟化鈾化與水氣作用將生成具腐蝕性之氫氟酸，倘外洩將使設備腐蝕並對人體產生危害，為降低整體環境安全之風險，爰建請原子能委員會應加強控管相關作業時程，如期於108年度完成六氟化鈾處理與處置工作，並於2週內將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俾確保安全。	原能會已於107年2月27日以會綜字第10700023251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八)	核能研究所掌理我國核能之研究發展任務，隨著時空環境變遷，研究範圍逐漸拓展至醫療及綠能等領域，未來組改規劃將轉型改隸於經濟及能源部並更名為能源研究所，是以，該所未來將轉型為能源研究專責單位，持續發揮所長；研究單位須從事研究始能發揮其價值，而研究須有經費之支援始能推動，由上可知，該所擁有涵蓋各專業領域之研究人才數百名，惟研究計畫經費逐年減少，103至105年度，3年間減少31.65%，且財源主要來自台電公司，爰建請原子能委員會應加強與產業界合作，開拓研究資源，俾順利轉型並協助產業提升競爭力，並於2週內將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原能會已於107年2月27日以會綜字第10700023252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九)	<p>核能研究所掌理我國核能之研究發展任務，隨著時空環境變遷，研究範圍逐漸拓展至醫療及綠能等領域，未來組改規劃將轉型改隸於經濟及能源部並更名為能源研究所，故該所未來將轉型為能源研究專責單位，持續發揮所長。研究單位須從事研究始能發揮其價值，而研究須有經費之支援始能推動；核能研究所擁有涵蓋各專業領域之研究人才數百名，惟研究計畫經費逐年減少，103至105年度，3年間減少31.65%，且財源主要來自台電公司。爰要求核能研究所未來應加強與產業界合作，開拓研究資源以順利轉型並協助產業提升競爭力，並就本案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p>	<p>原能會已於107年4月10日以會綜字第1070004177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十)	<p>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身為核安管制機構，須為人民把關核能安全，而非台電的辯護者或是守護者；位於龍潭的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桃園市民咸認為該所帶有神祕面紗，攸關民生用水安全，前3年謠傳驚爆桃園有核廢料貯存場，多位桃園市議員即嚴正要求正視市民財產及生命安全問題，除要求核能研究所遷走，並需讓一切資訊公開透明，將所有放射物質流向、去向及存量資訊透明公開。爰決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於1個月內檢討執行方案，相關資料以書面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原能會已於107年3月5日以會綜字第10700025384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十一)	<p>依據行政院組織改造計畫，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原規劃將改隸為核能安全委員會（核安會），由2級機關降級為直屬行政院3級獨立機關，所轄之放射性物料管理局將併入為內部單位、輻射偵測中心亦降級為所屬4級機關，原所屬核能研究所則規劃併入經濟及能源部，改制為能源研究所。鑑於未來將面臨三核電廠除役，事關重大；爰請原子能委員會針對機關組織定位及未來規劃於1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2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4593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並經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3 次會議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p> <p>二、行政院為落實改組後相關政策及蔡總統政見，已函請大院撤回「核能安全委員會組織法」及「經濟及能源部能源研究所組織法」草案，並獲大院同意撤回在案，重新檢討原能會及其所屬機關之組織定位。</p> <p>三、在行政院政策確立組改方向之前，原能會仍秉持專業及嚴謹立場，配合政府除役政策目標，廣續為民眾核能及輻射安全把關。</p>
(十二)	<p>鑑於當年國家發展需要而核能發電產生低放射性核廢料，設置核廢料貯存場於蘭嶼，期限屆滿又未能遷移，105年8月15日總統蔡英文親赴蘭嶼，並做出裁示針對核廢料儲存在蘭嶼的相關決策經過，提出真相調查報告。在核廢料尚未最終處置之前，給予適當的補償，相關進度以及執行方式，爰決議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督促台電公司及經濟部妥為辦理，並於3個月內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一、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5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5385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已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函請經濟部惠予督促台電公司，於 107 年 1 月底前提報有關蘭嶼貯存場在核廢料尚未最終處置之前，給予適當的補償之相關進度以及執行方式報告，送交立法院卓參。經濟部業於 106 年 12 月 4 日函復原能會，表示將依總統 105 年 8 月 15 日裁示，待蘭嶼核廢料貯存場設置真相調查小組提出調查報告，依據調查結果，與雅美/達悟族人對等協商階段提出討論，藉以提出核廢料尚未最終處置之前的補償方式。</p>
(十三)	<p>「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中的綠能建設，含括沙崙綠能科學城、智慧新節能、太陽光電，經濟部及能源局經常性計畫及施政重點原即含括推動再生能源，加以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也推綠能科技深化研發，三者業務恐有重疊，經費重覆運用；爰請原子能委員會就上開疑義</p>	<p>原能會已於 107 年 3 月 5 日以會綜字第 10700025386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及相關資料於1 個月內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十四)	<p>原子能委員會為核能主管機關，依組織條例規定，負責核能廠除役計畫的審查，核能研究所依同法第15條所設立，為原子能委員會之附屬機關，查台灣電力公司核一、核二廠除役規劃案於102及105年均由核能研究所得標，形成監督機關撰寫受監督機關之計畫，再由監督機關審查，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曾要求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爾後未經原能會審查同意不得再參與台灣電力公司招標案件；106年6月28日審查同意台電即將於107年底展開核一除役工作，原能會公開說明會辦理情形以及在地居民的意見蒐集為何？</p> <p>台電公司是否確實如期提出核二廠及核三廠除役計畫？爰請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就上開疑義及相關資料於3個月內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一、原能會已於107年3月5日以會綜字第10700025387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p>二、原能會為維護管制業務之獨立超然，自106年起已規範核研所承攬台電公司及其所屬核電廠委託案，或國內外機構（公司）承攬台電公司該等案件再分包核研所承攬，涉及原能會安全管制業務者，均需依「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審查所屬核能研究所承攬台電公司委託案作業要點」規定，經核研所初審及原能會複審通過後，始得承攬。</p> <p>三、民眾意見中涉及台電公司與經濟部權責部份，原能會將促請台電公司於除役期間繼續辦理敦睦鄰工作、廢料回饋金、增加地方就業機會、參採民眾建議以促進地方經濟共榮。民眾意見中涉及除役安全管制部份，原能會參採公眾意見，陸續推動中。相關之會議簡報資料、會議紀錄及各項意見之處理情形等資料，亦均已上網供各界閱覽。</p> <p>四、台電公司應依法於107年底及110年中，分別提出核二廠及核三廠除役計畫，台電公司現正依法定期程進行籌備與撰擬中。</p>
(十五)	<p>由於再生能源為間歇性能源，大量的再生能源併入電網將造成電壓浮動的問題，影響電網供電穩定。再生能源微電網（Microgrid）系統為近年世界各國電力科技發展重點。微電網具穩定電壓及頻率功能，配合微電網能源預測及排程調度管理系統，可有效提升離島電網再生能源之使用率，達到降低離島發電成本及節能減碳之目的。</p> <p>核能研究所在微電網的技術研究有一定</p>	<p>原能會已於107年4月10日以會綜字第10700041775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的成效，其中自主式分散型區域電力控管更是核能研究所積極發展的技術，以提升區域電網容納再生能源之能力。目前核能研究所團隊運用微電網技術協助台電公司、澎湖縣政府等單位，規劃建置智慧微型電網，包括：1. 技轉智慧能源管理控制技術予健格股份有限公司，與台電公司合作於新北市烏來福山社區建置防災型微型電網。2. 與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於烏來區公所建置18kW防災型微電網。3. 與中興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於澎湖縣東吉嶼建置「離島微型電網」。</p> <p>既然原能會核能研究所的微電網研究已有一定成果，且原能會又是「智慧電網總體規劃小組」成員，依據智慧電網總體規劃方案又是擔起智慧電網環境建構的一員，原能會應積極與相關單位合作，提供成功經驗與技術，因此要求原能會就如何積極參與智慧電網建構，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十六)	<p>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核能科技研發計畫施政目標與重點之一為強化綠能產業技術、深化綠能科技研發與示範應用等，惟經查，經濟部能源局於106年度所公布之臺灣能源發展綱領，即有綠色經濟、普及綠能在地應用等與行政院原子能核能研究所雷同之計畫項目，為避免資源重複利用，要求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於3個月內就計畫之實際用途及與經濟部能源局計畫間之差異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原能會已於107年4月10日以會綜字第10700041776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十七)	<p>為加速產業升級轉型，新農業為當今政府的成長核心之一，擴大有機與友善環境耕作更是農委會的重點業務。而原子能在醫療、農業、工業及生命科學之應用作為原能會核能研究所主要職掌之一，原子能科技可貢獻的應用範圍相當</p>	<p>原能會已於107年4月10日以會綜字第10700041777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p>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廣泛，如水資源維護、病蟲害防治、糧食品種與生產改良、土地肥力保持、家畜疾病防止、農藥使用與食品安全……等。透過詢答得知核能研究所近期已積極拜訪農委會相關之研究單位與學術界，以協助國內農業領域發展所需處理的問題。爰此，請原能會核能研究所於3個月內具體說明，原子能科技如何協助國內有機與友善環境耕作面積擴大，可與農政單位連結與合作之相關計畫。</p>	
<p>貳、總決算部分</p>		
(一)	<p>依據立法院 107 年 11 月 16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4358 號函，「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已視同審議通過，無本會有關決議事項。</p>	

主辦會計人員：

主任 杜世萌

機關長官：

主任 謝曉星